四川大学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

各学院实施方案

目录

艺术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3
经济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5
法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文学与新闻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2
外国语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6
历史文化学院(旅游学院、考古文博学院)2022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21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国际关系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哲学系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29
数学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31
物理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化学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生命科学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电子信息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49
机械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电气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计算机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58
建筑与环境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水利水电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化学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生物医学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软件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匹兹堡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公共管理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商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华西临床医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华西口腔医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华西公共卫生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16

华西药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20
"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 2022 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2022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2022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2022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碳中和技术创新班" 2022 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2022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2022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材料科学与工程创新实验班"2022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14 11 11 4 4 - 12 24 41 24 42 1 - 1 - 1 - 1 - 1 - 1 - 1 -	

艺术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 一、申请条件: 热爱和了解所转专业, 具有一定的专业基础和能力, 最好有发表或参赛的相关作品展示。
- 二、接收人数:环境设计、中国画各 2 人,视觉传达设计、绘画、 书法学、美术学各 3 人,广播电视编导 5 人,共计接收 21 人。
- 三、考核办法:面试与笔试相结合,面试及笔试成绩各占 50%, 没有面试环节的专业以笔试成绩为准。

具体考核内容如下:

专业	笔试	面试
视觉传达设	创意设计及表现	自己的相关作品展示及现场
计		提问
环境设计	创意设计及表现	自己的相关作品展示及现场
		提问
书法学	书法现场书写	
中国画	素描(石膏)、色彩(静物)	
绘画	素描(石膏)、色彩(静物)	
美术学	美术学专业的基础知识	现场提问
广播电视编	编导专业的基础知识及创作作品	作品展示及专业知识的了解
导	展示	沟通

四、工作流程:

1. 学生申请: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18 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申请表、成绩单及能证明自己专业能力和水平的相关纸质材料交到四川大学江安校区艺术学院教务办公室。

2. 学院考核: 2022 年 4 月 19 日-4 月 29 日, 学院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分专业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全面考核。

每个专业的具体考核时间将在艺术学院网页公布,同时通过电话 短信发送到每位学生。请申请转入学生关注艺术学院网页和电话短信 通知。

- 3. 拟接收名单公示: 5月6日前,学院将确定转专业拟接收名单,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接收名单汇总表》报送教务处学籍科,同时在艺术学院网页公示。
 - 4. 在接收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学院不再开展二次选拔。

联系人: 史秀川 刘婷 陈倩

咨询电话: 85991696

投诉电话: 85991673

经济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每个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充分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的优势,激发学生刻苦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跨学科交叉复合型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精神,经济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形成 2022 年经济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一、转专业原则

- 1.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学一年级和大学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2. 每位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学生在校期间只能办理一次转专业。
 - 3.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 学院将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二、申请转专业条件

申请转入经济学院学习的学生需达到以下申请条件:

勤奋学习,成绩优良;

爱好经济,关注经济;

申请转入经济学院的学生必修课学分绩点须达到 3.50,院内学生申请转专业必修课学分绩点须达到 3.00(均以教务系统提供的成绩单为准)。

金融大类专业原则上接收高考理科考生,如文科考生申请该专业, 其转专业数学考试成绩需达到80分以上。

三、接收人数

经济学院拟接收院外转专业学生共40人,院内转专业学生30人,共70人。

其中接收院外转专业名额分配如下:

经济学类: 24人(含 2020 级经济学、国民经济管理、财政学、 国际经济与贸易)

金融学类: 16人(含2020级金融学、金融工程)

四、考核办法

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须通过经济学院的综合成绩考核,方能录取。综合成绩考核内容分为三个部分:学业成绩、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各项考核指标权重说明如下:

- 1. 学业成绩占 50%, 以学生提交的教务处成绩单上必修加权平均 分成绩为计算标准;
- 2. 笔试成绩占 30%, 考试科目为英语和数学。英语笔试不考听力, 数学考试范围不做说明。
 - 3. 面试成绩占 20%, 由学院组织成立的专家小组进行考核。
- 三项成绩均取四舍五入后的小数点后两位作为计算标准,再根据权重进行加总,得到学生最后的综合成绩。
 - 4. 所有申请学生按照综合成绩由高至低依次、依志愿录取。

五、转专业工作流程

- 1. 启动通知: 学校教务处网站向全校公布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学院网站挂出相应通知。
- 2. 在线宣传: 2022 年 04 月 11 日-15 日, 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 开展线上宣传。宣传咨询电话: 85412301(工作日)
- 3. 学生申请: 转专业申请时间: 2022 年 04 月 12 日-04 月 18 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填写申请,并将证明材料发送至 scuzyx 0163. com (附件命名格式: 姓名+学号+学生所在学院名称+证明材料名称)

必须提供的证明材料为:

四川大学本科生成绩单。请提交教务系统中下载的可信电子成绩单(百分制学业成绩单且包括所有必修课课程的考试成绩及学分绩

- 点)。其余获奖证书、四级成绩单、科研成果等为选报材料。
- 4. 学院考核: 经济学院在 4 月 19 日-4 月 21 日根据教务系统中的申请和学生所提交的材料进行核实审批, 4 月 22 日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考核的学生名单, 挂网通知考核具体时间地点。

考核科目为:

英语: 时间地点待定(请关注学院网站通知)

数学:时间地点待定(请关注学院网站通知)

面试安排: 时间地点待定(请关注学院网站通知)

经济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组织完成对拟转入本学院学生的考核后,填写《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送学校审批。

投诉电话: 85412012

投诉邮箱: scujjxyjwyx0163.com

法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按照教务处《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四川大学法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公布如下:

一、法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学院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工作。学院督查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二、接收转入的基本要求

- 1.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一和大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且申请转专业仅能填报法学专业一个志愿。
 - 2.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接受转入法学专业申请:
 - (1) 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 (2)学校招生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护理学专业学生、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学生;
 - (3)法医学与法学双学士、网络空间安全与法学双学士项目学生;
 - (4) 其它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 3. 所修全部课程一次性通过, 无补考和重修。
 - 4. 外语成绩要求(满足其一即可)

г			,	
	条	考试项目	分 数	备注
	件	万	(含)	
	1	大学英语	85	按照原专业教学计划已修读的大

1	1	ı	1
			学英语课程成绩平均分达到85分
			(含)以上。上述大学英语课程
			包括:大学英语(综合)-1、大
			学英语(阅读与翻译)-2、大学
			英语(创意阅读)-3、大学英语
			(创意阅读)-4,基础英语写作
			-1、基础英语写作-2、学术英语
			写作-1、学术英语写作-2, 英语
			精读。小语种专业学生考核本专
			业基础外语课程: 如基础俄语,
			基础法语、基础日语等。
2	CET4	610	
3	CET6	570	
4	T0EFL	79	
5	IELTS	6.5	
6	GRE	314+4	

- 5. 必修课学分绩点≥3.50
- 6. 转入学生应对法学专业有学习兴趣、学习能力和基本了解,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接收已经修读法学专业课程的且符合学校规定的非法学专业同学。

三、接收转入法学专业计划

2022 年接收人数为 10 人。

四、转专业接收流程

- 1.2022年4月18日14:00前,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
- 2.2022 年 4 月 18 日 14:00 前,将以下材料电子档发送至 scufxbk@126.com,邮件主题请务必以"【转专业】学院-姓名-学号"

格式命名。

- (1)可信电子成绩单(中文)PDF版(详见: 教务处《关于启用可信电子成绩单及在读证明的通知》 http://jwc.scu.edu.cn/info/1055/4594.htm,,命名方式:【转专业】 姓名-学号-成绩单。
- (2) 其它英语成绩证明(满足英语成绩要求条件1,即大学英语平均成绩在85分(含)以上可不提供,命名方式:【转专业】姓名-学号-英语成绩)。

注: 1.2 需同时完成,未在教务系统申报或未按要求发送材料, 将视为放弃申请。

- 3. 法学院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对照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中的要求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考核。材料审查结果将于4月20日20:00通过邮件进行回复,通过的同学可参加现场考核。
 - 4. 现场考核分为笔试和面试。
- (1)笔试:满分100分。考查法学基础理论知识和法学专业学习潜质,参考复习资料:马工程教材《法理学》《民法学》《宪法》《刑法学(上)》。

笔试时间: 2022年4月21日12: 20-13: 20;

笔试地点: 江安一教 A316。

- (2) 面试:考核方式为思政面试和专家面试。
- ①思政面试考核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思政面试不合格者不予接收。
- ②专家面试(满分100分)。考查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潜质、综合素质。面试内容包括两个模块:法学专业认识、面试语言表达和逻辑思维。其中专业认识40分,面试语言表达、逻辑思维占总成绩的60分。

面试时间: 2022年4月22日14: 00-17: 00;

面试地点: 江安法学院 2023 会议室(思政面试), 2014 会议室(专业面试)。

- (3)按照总成绩百分制进行排名,作为录取依据。总成绩计算公式为:总成绩=笔试成绩*50%+专家面试成绩*50%,且思政面试考核结果为合格。
- 5. 考核结束后,将在法学院官方网站中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 并于公示结束后报教务处审核。

五、其它事项

- 1.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法学院本科阶段仅有法学专业,不存在院内专业调剂问题。
 - 2. 政策咨询电话: 85990291; 85990913;

专业宣传展板简板展示时间: 2022 年 4 月 11 日-15 日, 地点, 江安青春广场。

投诉电话 85990911, 邮箱 faxueyuandb@163.com。

文学与新闻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

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情况,现将2022年文学与新闻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公布如下:

一、申请条件:

学院转专业工作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学院成立转专业指导小组、转专业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指导和督查全院转专业工作,尽可能满足学生的专业兴趣要求。学院对申请转出学生不设学分绩点和转出比例限制。申请转入学生要求全部课程学分绩点 > 3.5; 所有必修课程一次性通过,没有重修补考; 转入学生具有一定所转入专业的独立专业学习能力,转入学生须降入下一个年级。

汉语言文学专业: 1. 身心健康, 品行端正, 有独立人格和较强的社会责任感; 2. 热爱汉语言文学专业, 了解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培养目标; 3. 有一定语言文学专业基础, 对汉语言文学专业课程设置有所了解, 选修或旁听过汉语言文学专业部分课程(特别是主干课程), 并有一定兴趣; 4. 自主学习能力强, 有一定学术研究能力或文学创作能力, 尤看重在报刊杂志上发表过文章者; 5. 思维活跃, 兴趣广泛, 对语言或文学有较强的领悟能力。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 1. 热爱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对汉语国际教育有一定的了解; 2. 有至少一门突出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 3. 对中国文化有较为全面的认识与了解,能够独立地担负传播中国文化的任务; 4.

热情开朗,具有一定的人际交往能力,有较强的适应能力。

新闻学专业: 1. 热爱新闻专业,对新闻传播怀有浓厚兴趣; 2. 具备一定的新闻理论基础和专业阅读积累; 3. 有过媒介(包括校园媒体、学生刊物等)实践与实习经历; 4. 思维活跃,有社会责任感。

广告学专业: 1. 对广告专业有基本的了解; 2. 有一定的美术、绘画基础; 3. 热情开朗,思维敏捷; 4. 掌握一定广告学基础知识; 5. 喜爱社会活动,能够参加学校社团的活动; 6. 对资讯敏感,平时关注相关信息。

网络与新媒体专业: 1. 对网络与新媒体专业有基本了解; 2. 具备一定的数学和逻辑思维能力; 3. 具备较好的文字功底; 4. 掌握传播学基础知识; 5. 在日常生活中较多使用新媒体; 6. 对新媒体技术敏感。

二、接收人数(40人)

汉语言文学专业: 院内外共 20人;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院内外共4人;

新闻学专业: 院内外共5人;

广告学专业: 院内外共5人;

网络与新媒体专业: 院内外共6人。

三、工作流程

- 1. 转专业宣传: 4月11日-15日,在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等,开展线上宣传。
- 2. 学生申请: 4月12日-4月18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申请转入我院各专业(含院内互转)的学生,于4月18日16:00前将加盖有效电子签章的可信电子成绩单及相关的证明材料(证明学生本人的能力、素质及特长的自荐材料)的电子文档(邮件标题及文件夹以"学生姓名+拟转入专业+联系电话"命名)发送至以下邮箱:wxbkjwb@126.com

学院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

生申请资格。学生须在综合教务系统报名且向学院指定邮箱提交相关 材料,才视为报名成功,缺一不可。学生本人提供的成绩单等相关材 料必须真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转专业资格。学院将 在网站公布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

3. 学院考核

4月19日-4月29日,学院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所有申请转入我院同学(包括外院申请转入我院同学和院内互转同学)进行笔试和面试。具体考试时间和地点届时请查看文学与新闻学院网站通知。

(1) 笔试科目:

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汉语言文学基础;

新闻学、广告学、网络与新媒体:新闻传播学与新媒体基础。

(2) 成绩评定: 各专业根据笔试成绩和专家组面试成绩,同时结合学生申请意愿,综合考核,提出接收意见。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各占最终成绩的 50%,并且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须及格分数以上。(注:若有指标剩余,不再开展二次选拔)。

学院召开转专业领导小组、转专业专家小组会议,根据笔试成绩和专家面试成绩,严格按照从高分到低分的原则,确定接受转入各专业学生名单,并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汇总表》汇总后报送教务处。

- (3) 咨询电话: 028-85991313 QQ: 630765189
- 4. 学校审批
- 5月中旬,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接收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 审核通过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

五、投诉方式

中共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200110330scu.edu.cn

电话: 028-85993300

外国语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外国语学院已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转专业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 结合本院实际,制定出我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方案,具体如下:

一、转专业条件

- 1. 我院英语、日语、俄语、法语、西班牙语专业接受四川大学全校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各专业学生的转专业申请。
- 2. 申请转入英语专业同学,要求英语成绩优秀,并通过外国语学院组织的英语专业的笔试和面试。申请转入日语、法语、俄语、西班牙语专业的同学,要求学习成绩名列前茅,并通过外国语学院组织的面试(某些专业可能有笔试),原则上要求转入日语、法语、俄语、西班牙语专业的同学降级学习。
- 3.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一和大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申请转专业限报一个专业志愿,学生在校期间限转一次专业。
- 4. 根据招生时国家或学校的文件要求,有下列情形的学生,限在规定范围内申请转专业:
- (1)外国语中学推荐的保送生,其转专业申请范围限于外国语学院各专业。
- (2)通过艺术类录取的学生,其转专业申请范围限于艺术类各专业。
- (3) 匹兹堡学院录取的学生, 其转专业申请范围限于匹兹堡学院内各专业。
- (4)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的学生,其转专业申请应遵守相关管理规定。
 - (5) "强基计划"各专业的学生,不在此次转专业中申请。
 - 5.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接受转专业申请:

- (1) 休学期间、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 (2)学校招生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护理学专业学生、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学生。
 - (3) 其它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学生如未在上述规定范围内申请专业志愿的,其转专业申请无效。

二、转专业实施步骤

1. 拟转出我院相关专业学生按如下程序办理:

按学校教务处要求,2022年4月12日-4月18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 2. 拟转入我院相关专业学生按如下程序办理:
- (1)申请:按学校教务处要求,2022年4月12日-4月18日,申请转入我院的同学,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在2022年4月18日下午四点前将申请表(可加盖转出学院公章或从网上直接下载)、成绩单、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提交到外语学院本科教务办公室420室(江安校区文科楼四区)。
- (2)考核: 学院各系负责对拟转入学生进行考核(包括笔试和面试),考核结果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审核。请同学们务必在提交申请后的两天内加入对应专业的QQ群(群号见后表,申请时请报本人的姓名,若本方案有任何调整,将在QQ群内通知大家),请同学们按时参加以下所有考核(笔试和面试),否则取消资格(考试开始二十分钟未到场签到,取消考试资格),责任自负。我院将考核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英语学习水平等方面,具体考试安排如下:

专业	考核方式	时间	评分标准	地点
英语	笔试	4月22	笔试形式为英语写作。主要	江安文科楼

		日上	依据写作的内容、结构、语	四区外国语
		午	言表达评分。总分为 50 分。	学院 410 室
		10:00		(+520室)
		-11: 0		
		0		
				江安文科楼
		4 FI 22	面试形式为英语问答。主要	四区外国语
	西斗	4月22	依据学生的知识面、思维能	学院英文系
	面试	日下	力、口语表达评分。总分为	办 406 室(QQ
		午1点	50分。	群 号:
				791464395)
			1,对日本及其文化具有一定	望江文科楼
	4月22	4月22	4月22 的了解。30分。	353室(QQ群
日语	面试	日下	2, 对转专业具有较为明确的	号:
		午3点	目的及规划。30分。	759182067)
			3, 跟读模仿。40分。	739182007)
			1 对俄罗斯右一字又额(20	江安文科楼
			1. 对俄罗斯有一定了解(30	四区外国语
俄语	五小	4月28	分)	学院俄文系
		日中午1点	2. 对转入俄文系学习有明确	办 405 (QQ 群
			的目的和规划(30分)	号:
			3. 跟读模仿 (40)	706976455)

法语	面试	4月22 日下 午 1:30	1,对法国及其文化具有一定的了解。30分。 2,对转专业具有较为明确的目的及规划。30分。 3,跟读模仿。40分。	江安文科楼 四区外国语 学院法文系 办 404 室(QQ 群 号 : 715629187)
西班牙语	面试	4月22 日下 午 1:30	1. 对西语国家及其文化具有一定的了解。英语问答。30分。 2. 对转专业具有较为明确的目的及规划。英语问答。30分。 3. 跟读模仿。西班牙语模仿。40分。	四区外国语学院西班牙文系办403

- (3)上报:经审核通过并同意转入的学生,由外国语学院统一上报学校审批。
- (4)我院将根据实际报名情况及生源优秀情况,确定实际录取人数,实际录取人数可能少于拟接收计划人数,我院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附: 联系方式

学院	专业	联系人	咨询电话或邮箱	咨询 QQ 群
外国语学院	报名联系邮箱	庞老师	85415209	

外国语学院	学院投拆电		85412273	
外国店于 院	话		03412273	
从国还学院	学院投拆邮		hxhuWscu.edu.cn	
外国语学院	箱		nxnuwscu. edu. en	
外国语学院	英文系	崔主任	athena32@163.com	791464395
外国语学院	日文系	黄主任	236615429@qq.com	759182067
外国语学院	俄文系	马主任	wenying-029@163.com	706976455
外国语学院	法文系	韩主任	hanmei@scu.edu.com	715629187
外国语学院	西文系	史主任	joshwi@163.com	756764228

历史文化学院(旅游学院、考古文博学院)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 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 129号)及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精神,历史文化学院(旅游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形成 2022 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如下:

一、转专业对象

- (一)四川大学 2020、2021 级全日制本科学生,具体详见《四川大学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通知》。
- (二) 历史文化学院(旅游学院、考古文博学院)2022 年接受转专业学生要求:转入历史学专业学生要求有扎实的文史专业功底,专业不限;考古学、文物与博物馆学专业要求具有学习该专业一定的专业基础知识,专业不限;旅游管理专业、会展经济与管理专业要求对该专业有一定的兴趣爱好,专业不限。

二、转专业工作时间安排

2022年4月11日—4月29日

三、转专业工作程序

(一) 学生申请

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同时,申请转入我院同学需加入QQ群818320792在并在群里下载《四川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外院申请转入我院及院内互转同学填写),填写后于2022年4月12日-4月18日,交纸质版申请表到江安校区文科楼二区522本科教务办公室(电话85996613),并提供相关纸质证明材料(加盖学校教

务处鲜章的本科成绩单及相关证明材料,申请转入历史学专业同学需提交一篇历史学专业相关课程论文或读书报告)。

(二)学院审核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专家组,在4月30日前组织学生进行考核。

各专业根据学业成绩及专家组面试成绩,同时结合学生申请意愿,综合考核提出接收意见。学业成绩及专家组面试成绩各占 50%。具体考核时间和地点届时请查看学院网页或者 QQ 群通知。

学院根据学生考核结果和本学院转专业计划接收人数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于5月6日前,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汇总表》填写齐全并经学院签字盖章公示后报送教务处。即使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本学院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三)学校审批

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组织完成对拟转入本学院学生的考核后,填写《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送学校审批,审核通过后由教务处统一公示全校转专业学生名单。

(四)咨询、投诉处理

转专业咨询电话

江安校区: 杨老师 赵老师 85996613

受理投诉电话 85996613, 投诉邮箱 lishijiaowu@163.com。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

案

四川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是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现有"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博士点。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获评A类学科。学院始终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高度重视学生理论素养和实践能力的双重提升,现已形成"本-硕-博"一体化人才培养体系。为了更好地服务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战略需求,满足当前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对马克思主义理论人才的迫切需要,加大培养能够胜任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或从事治国理政实务工作的优秀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及学校相关精神,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2022年度的转专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接收对象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接收对象为四川大学 2021 级全日制本科学生,具体详见四川大学《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通知》。

二、基本要求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2 年接受转专业学生的相关要求:

-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热爱祖国, 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 身心健康。
- 2. 高中阶段或大学一年级担任过学生干部和理论社团负责人的优先考虑。
- 3. 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具有浓厚兴趣,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语言文字表达、组织管理协调等方面具有较好潜质的优先考虑。
 - 4. 全部已修读的课程无补考或重修记录, 平均学分绩点 3. 0 以上。

- 5. 符合四川大学《关于开展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
 - 6.2022年接受转专业学生人数为5人(包含5人)。

三、实施步骤

(一)专业宣传

2022年4月12-15日,在学院网站公布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等,开展线上宣传。

(二)学生申请

2022年4月12日-4月18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要求将相关材料发送至学院邮箱(邮箱:574632695@qq.com;咨询电话:028-85996691)。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三)学院考核

2022 年 4 月 19 日-29 日,学院组织专家小组负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通知学生参加考核。考核内容为自我陈述(5分钟,包含个人基本情况介绍,对转入专业的认识、学习的规划)和回答面试老师提出的问题(15分钟,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的基础知识和其他随机问题)。学院根据学生考核结果和本学院转专业计划接收人数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四)学校审批

2022年5月中旬,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接收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 审核,审核通过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公示结束后, 学院通知获准转专业的学生到有关部门及学院办理学籍变更手续。

四、马克思主义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

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

案。学院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工作。学院督查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五、相关事宜咨询、投诉处理等

转专业咨询电话: 028-85996691, 邮箱: 574632695@qq.com。

受理投诉电话: 028-85996376。

国际关系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精神,现将2022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请条件:

- 1. 已修读课程全部通过,无补考或重修记录,平均学分绩点 2. 8 以上。
- 2.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大学外语课程成绩 70 分上 (含 70 分),同等条件下,大学英语四级或同等级外语考试成绩合格者优先考虑。
 - 3.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
- 4. 转入学生应对国际政治专业有学习兴趣和基本了解,学习能力强,同等条件下,优先接收已修读国际政治专业课程且符合学校规定的非国际政治专业同学。
- 5. 申请转入我院各专业学习的学生必须是我校大学一年级或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学校明确规定不符合转专业条件者,不予同意其转专业要求。

二、接收人数:

专业名称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国际政治	5

三、考核办法:

- 1. 笔试。考查对国际政治专业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素养。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40%。
- 2. 专家面试。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60%。 面试考察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综合素质测评和专业基础知识。重点考察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和特长、潜质等。
 - 3. 总成绩按照百分制进行排名,作为录取依据。

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4. 总成绩应不低于 60 分, 否则视为复试不合格, 不予录取

四、工作流程:

- (一)学生申请时间: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18 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成绩单、四六级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发送至学院邮箱。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 (二)接收学院考核: 2022 年 4 月 19 日-4 月 29 日,具体面试考察时间地点安排将届时在学院网站进行通知,请及时关注。学院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通知学生返校后参加考核。学院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对照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中的要求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全面考核。考核结束后,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5 月 6 日前将转专业拟接收名单报送教务处学籍科。
- (三)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学院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五、材料投递方式及联系方式:

国际关系学院教学科研科负责收取学生申请材料。

邮箱: 420349286@qq.com

地点:四川大学望江校区文科楼(东区图书馆对面)245室

联系方式: 028-85470809, 洪老师, 唐老师

六、咨询与投诉方式:

电话: 028-85470809, 邮箱: iss@scu.edu.cn

哲学系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尊重学生的个性发展,充分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的优势,激发学生刻苦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籍管理规定(试行)》、《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四川大学关于2022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及学校有关要求,经我系研究决定,特拟定哲学系2022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工作原则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学校对申请转出原专业或专业大类的学生不设学分绩点和转出人数比例限制。入选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的学生申请转专业应遵守本系及吴玉章书院的相关管理规定。

二、转专业的对象

2020级和2021级在校全日制本科生。

三、申请条件

- (一)按照《四川大学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规定的 3 类学生不能申请转专业。
 - 1. 休学期间、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 2. 学校招生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护理学专业学生、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学生。
 - 3. 其它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 (二)申请转入哲学系学习的学生需达到以下申请条件
 - 1. 思想品德良好,身心健康。
 - 2. 勤奋学习,成绩优良,所修课程成绩学分绩点达到 2.8 及以上。
 - 3. 申请转入哲学系学习的同学,需要经过专家测试,专家测试采

用面试形式进行。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精神风貌、专业兴趣、学习潜质和综合素质。面试总分数 100 分,其中专业兴趣占 30 分,学习潜质占 30 分,综合素质占 40 分。未通过测试的同学不能转入哲学系。

- 4. 考核合格的学生, 在转入计划内择优录取。
- 5. 哲学系不开展转专业的二次选拔工作。

四、具体安排

- (一)方案报送: 2022年4月8日前完成系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接收转专业计划表的报送,在综合教务系统中设置转专业接收计划人数及接收要求,经学校审核后将在教务处网站公布。
- (二)学生申请: 2022年4月12日-4月18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由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申请学生经所在学院审批同意后,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学生成绩单、简历及相关证明材料的电子版在4月18日前发至接收邮箱(邮件主题和电子材料打包格式: "转专业一转入专业名称一姓名")。
- (三)学院组织考核:系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附件1),各接收专业组织成立专家考核组,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后续会在系网站公布面试时间地点。

五、联系方式

- 1. 转专业咨询电话: 028-85417126
- 2. 申请材料接收邮箱: zxxbkjw0163. com
- 3. 监督电话: 85417159, 邮箱: zxx@scu.edu.cn

六、转入计划人数

普通班计划人数 15 人。

数学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质和能力,充分利用综合性大学多学科的优势,使每个学生都尽可能获得真正适合自己成才的教育,根据学校相关会议精神,经学院研究确定数学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 一、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督查小组以及专家小组
- 二、工作流程
- 1. 学生申请

本次转专业采用线上申请方式,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成绩单请发送到邮箱 zdx@scu.edu.cn。

2. 学院考核

学院考核包括数学笔试(考察大一上学期《微积分》的基本知识)和面试(必要的专业面试)。首先进行笔试,根据笔试成绩取前50名进入面试名单。若报名人数不足50名,则所有报名人员参加面试。学院按笔试占35%、面试占35%、已修大学数学必修数学课程(《微积分》《线性代数》《概率统计》)的首次成绩的平均分占30%的方式计算最终成绩。若学生未学习高等数学,则重点参考面试成绩和高考数学成绩。学院转专业专家小组组织完成对拟转入本学院学生的综合考核,提出转专业拟录取名单并报送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经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产生最后的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送学校审批。若我院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将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3. 学校审批

学校对学院提交的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复核审批后,

通过教务处网站公示各学院转专业学生名单。公示1周无异议,学校 予以发文。

4. 学籍变动

教务处办理转专业学生的学籍变动。考虑到数学学科的特点,获准转入数学学院的本科生原则上跟从一年级学习,学籍转入一年级。 转入数学学院学习一年后成绩优秀者,可以申请回原年级。

5. 学院落实对转入学生课程修读等相关工作的指导,帮助学生根据转入专业修读计划进行选课。

三、学生考核标准及方式

2022年,我院计划接收20名转专业本科生,申请转专业的学生为大学一年级和大学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必修的数学课程(《微积分》《线性代数》《概率统计》)首次成绩的平均分不低于80分;如无数学必修课,则高考数学成绩不低于总分的90%(需提供高考数学成绩证明)。申请学生学分绩点必须在3.0以上(包含3.0)。

我院将按照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精神,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以下四个标准来确定接收人选:

- 1. 原专业成绩
- 2. 数学笔试成绩
- 3. 面试成绩 (需进行必要的专业面试)
- 4. 学生的政治表现、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 爱好、兴趣、潜力等多方面的综合表现。

四、考核时间与地点

笔试时间: 2022 年 4 月 21 日晚上 7: 00-9: 00

地点: 江安综合楼 C座 C504

面试时间: 2022年4月26日下午2: 30

地点: 江安综合楼 B 座 B207、B210、B211、B212、B305

五、递交申请联系人、咨询电话

联系人: 周老师 咨询电话: 85470060

投拆电话: 85412721

邮箱: zdx@scu.edu.cn

六、其他

如有疫情变化等突发情况,学院将按疫情防控要求调整方案,并及时发布通知。

物理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物理学院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 [2017] 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 [2017] 129号)文件以及教务处《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制定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一、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由分管本科教学的副院长为组长的转专业工作组,负责组织转专业相关工作。学院纪委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 投诉。

二、转出程序

根据学校相关精神,为了满足学生的专业学习兴趣和发挥学生的特长,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对申请转出的学生不做学分绩点和转出人数比例限制。物理学院 2020 及 2021 级各专业同学,符合学校相关规定要求,具备正当转出理由,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经学院审核后方可转出。

三、转入要求

- 1.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需符合学校关于转专业的相关规定,不符合的不予接受。
- 2.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应为 2020 及 2021 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
- 3. 转入学生应对所转入专业(物理学、微电子科学与工程或核工程及核技术专业)有学习兴趣、学习能力和基本了解。
- 4. 截止申请前,学生已修读的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达到 3. 3 及以上(以教务系统提供的成绩单成绩为准); 所修全部课程(含选修

- 课程)一次性通过,无补考和重修。
- 5. 原则上,申请转入的学生应为高考理科考生或高考改革地区选考科目含物理的考生。

四、接收人数

拟接收学生人数: 物理学类 15 人、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15 人、核 工程与核技术 8 人。

五、工作流程

(一)申请阶段

接收申请时间: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18 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同时需要将以下材料扫描件按 PDF 格式统一打包,压缩文件命名为申请转入专业-现专业-姓名.rar,要求 4 月 18 日中午 12:00 之前发送至物理学院教务办公室邮箱(physics1130163.com,电话 02885415561)及所申报专业联系人邮箱(邮箱地址见末尾表格)。

- 1. 物理学院转专业申请表(模板见附表);
- 2. 学习成绩单(需从教务处可信证明模块下载,下载时间应在 2022年4月1日以后);
 - 3. 必修加权成绩排名(需要教学院长签字、学院盖章);
 - 4. 外语水平证明、发表论文、各项获奖材料证书等;
 - 5. 其它材料(按需提交)。

(二)考核阶段

接收学院考核: 2022 年 4 月 19 日-4 月 29 日。物理学院网上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通知学生参加专家考核面试,面试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学生的总成绩由必修课程的加权平均分(以学生提交的教务处成 绩单上必修加权平均分成绩为计算标准)与面试成绩(满分100分) 构成,各占50%。

(三)公示录取阶段

面试成绩不及格(低于60分)的学生不予录取。

面试成绩及格的学生,按照总成绩排序确定录取学生名单,并在学院网站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

如果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申请转入学院 内物理学类、微电子科学与工程、核工程与核技术三个专业的学生, 在符合录取条件、且学生同意的情况下可以在院内专业之间进行调剂。

六、咨询与投诉方式

工作组长:周荣,18980910371,<u>zhourong@scu.edu.cn</u>。(注意:该邮箱不接收申请材料,申请材料请根据转入专业,发下表所列专业联系人。)

各专业咨询方式

专业(大类) 名称	联系人	咨询电话	联系人电子邮箱
物理学类	龙炳蔚	18681256917	bingwei@scu.edu.cn
微电子科学与 工程	马瑶	15608080206	mayaowscu.edu.cn
核工程与核技 术	梁勇飞	18980891386	liangyf.scu@163.com

投诉电话: 028-85412322

附表: 物理学院转专业申请表

物理学院转专业申请表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必修绩点	
学号		民族		籍贯			联系方式	
高考省份				高考分科		高考理科高考改革	生 地区选考科	目有物理
所在学院				所在年级 🕆	所在年级 专业		级	 争业
拟转入学院	物理	理学院		拟转入专业				
专业排名/ 专业人数				名/	人			
申请理由	包括自我评价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介(不少 ® (不少	·于 200 字 ·于 400 字					
学科竞赛获 奖情况								

学生工作、 社会实践等 经历及获奖 情况	
特长爱好	
外语能力 请打√	 □ 英语四级,成绩: □ 英语六级,成绩: □ 雅思,成绩: □ TOFEL,成绩: □ 其他语言能力:
拟转入年级确认	拟转入年级:
	本人签名:

化学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鼓励和调动本科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尊重学生自主学习的权力,根据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现将 2022 年化学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公布如下:

一、申请条件

- 1. 符合教务处颁布的转专业基本条件;按学校规定,并结合化学 学科的实际学习进度情况,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是大学一年级和大 学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
 - 2. 符合化学专业招生要求,身心健康,对化学有浓厚的兴趣。
- 3. 所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达到 3. 0; 所修必修课程一次性通过, 无补考或重修记录。

二、接收人数

学院专业名称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化学类	共 50 人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 学院将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三、考核办法

- 1. 学院考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注重学生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等方面的考核,同时注重对学生学习能力、创新能力及其专业兴趣与特长等方面的综合考查。对符合报名要求的学生,学院组织专家面试。
- 2. 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包括综合素质(含思想品德等)占 25%、专业兴趣占 25%、专业知识(化学知识问答)占 50%。
- 3. 专家组根据面试成绩进行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四、实施程序

- (一)2022年4月12日-4月18日:接受转入化学学院学生提出的申请。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学生将可信电子成绩单及相关证明材料电子版于4月18日前发送至化学学院教务办公室邮箱(chemjwb@scu.edu.cn),联系方式:钟欣芮老师,85410765。
- (二)学院组织考核;确定化学学院接受转专业学生名单,并在学院官网上公示最终录取名单,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接收名单汇总表》以及参加考核学生的考核结果(学分绩点、面试成绩、综合排名等)报送教务处。
- (三)学校审批: 学校对学院提交的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批,向全校公示各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由学校发文公布转专业学生名单,教务处办理转专业学生的学籍异动。

五、考核办法

考核方式: 由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和专家小组对申请转专业同学组织资格审查、返校后进行面试,由学院转专业督察小组对全过程进行监督。

考核时间、地点: 另行通知。

投诉电话: 85412291

投诉邮箱: chem@scu.edu.cn

生命科学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综合性大学多学科优势,充分激发每个学生的潜能,培养具有宽厚基础的复合型生物人才,结合教务处《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精神要求,现将生命科学学院 2022 年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具体要求和安排说明如下:

一、计划转入名额

面向全校各专业(高中阶段需修完物理、化学、生物),接受30 名学生转入我院生物科学类专业。

二、申请条件

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学生,可申请转专业:

- (一)热爱生物科学,对生物科学有强烈的兴趣爱好,转专业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和爱好者;
 - (二) 具备较全面的综合素质, 具有良好的交流沟通能力;
- (三)学习能力较强,所修必修课课程均一次通过,无补考或重 修。
- (四)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一年级学生原则上要求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426分),二年级学生原则上要求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470分,或全国大学外语六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426分)。

三、转入流程

(一) 学生申请

- 1.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18 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生命科学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 2. 准备其他材料,并在4月18日之前将材料打包以"姓名-学号

- 年级- 所在学院名称- 联系电话"命名发送至邮箱 1246729694@qq. com。
 - (1) 手写的对生物学科认识材料,不能打印。拍照或扫描上传。
- (2)可信电子成绩单。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点击"可信证明"模块下"生成可信证明"按钮,免费申请生成并下载可信电子成绩单。电子版上传。
 - (3)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拍照或官网截图上传。
- (4)申请转入学生必须提供有效体测成绩且平均分大于等于 50 分凭证(官网查询截图,大一年级需1次,大二年级需2次),若因身体原因没有参加体测,需提供免测的相关证明。

(二) 学院考核:

- 1.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专家组",专家组负责复审报名资格, 并进行考核面试(4月19日—4月29日)。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另行 通知。
- 2. 面试组织。学院会以电话或短信的形式通知具体面试时间、地点。面试总成绩 100 分,包括学业规划(含学习态度等)、专业认识(对生物学科的了解)、语言沟通、综合素质(含思想品德等),各占 25%。
- 3. 根据专家组面试成绩进行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填写《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接收名单汇总表》,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教务处审批。同时在学院网站公示转拟接收名单。面试成绩 60 分以下不接收转入。最终结果以学校公示为准。
- 4. 学院转专业咨询电话 85412478, 投诉电话 85416955, jiaowubanSCL@163.com。
 - 5. 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学院将不再进行二次选拔工作。
- 四、其他未尽事宜请参照《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要求。

电子信息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 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 129号)等文件精神及教务处《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要求,经研究,电子信息学院 2022 年接收转专业工作按照以下方案执行。

一、报名条件

- 1. 四川大学大一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未受过违纪处分。符合四川大学教务处规定的其它转专业基本条件。
- 2. 申请转入电子信息学院各专业要求原专业大一上学期所有应修 必修课程成绩为第一次修读、无挂科、无补考、无重修,且全部课程 平均学分绩点和必修学分绩点均不低于 3.5。经考核合格录取后,转 入同年级就读。
 - 3. 转入学生严格执行转入专业教学计划完成学业。

二、接收人数

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共 30 人。各专业计划人数如下: 电子信息 工程 15 人; 通信工程 10 人;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5 人。

三、考核办法

1. 考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注重考核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同时注重对学生学习能力、实践动手能力、创新能力及专业兴趣与特长等方面的考查。对通过学院初审的学生,学院将组织笔试和专家面试。笔试科目为《微积分》,考察形式为闭卷,时长2小时。专家面试着重考察申请学生的专业知识和能力、社会实践活动以及科研创新潜质三项,专家面试时长为10分钟/人。根据原专业必修课学业成绩(加权平均分)、笔试成绩和专家面

试成绩(百分制计),确定学生的综合测评成绩。

综合测评成绩=原专业必修加权平均分×20%+笔试成绩×40%+专家面试成绩×40%

综合测评成绩总分为100分。若折算后的笔试成绩+专家面试成绩 之和低于50分者,视为不合格将不予录取。最终,按照综合测评成绩 由高到低确定接收拟转入学生的名单。

- 2. 报名未达到接收计划指标人数的专业拟接受院内调剂。通过学院初审且同意接受调剂的学生请在面试前 2 小时提交调剂申请表,并参加相应专业的专家面试。录取时优先考虑第一志愿学生,再考虑调剂学生。
- 3. 在本次接收工作完成后,若接收计划指标仍然有剩余,学院不 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四、工作程序

- 1. 4月8日前,学院将《接收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以及《接收转专业计划表》上报学校审批,同时在综合教务系统中设置转专业接收计划人数及接收要求,并做好面向学生的咨询工作。
- 2. 4月11日-15日,学院通过电话、面对面等多种形式开展转专业宣传、咨询工作。
- 3. 4月12日-18日,学生转专业申请。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填好的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有学校或学院公章的成绩单、学生证复印件等)提交到电子信息学院教学科。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核学生申请。
- 4. 4月22日前,在学院网站公布通过学院初审的学生名单。并 发布后续笔试及专家面试考核信息并组织考核工作。
- 5.5月6日前,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组织完成对拟转入本院学生的考核后公示,填写《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接收名单汇总表》,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送学校审批。学校审核通过后在教务处网站公

示转专业学生名单。

五、转专业学生课程修读要求

获准转专业的学生,自 2022 年秋季学期起到转入专业所在学院注册,并按转入专业的培养方案修读课程。学生应提前做好学业规划,合理制定课程修读计划。学院负责做好转专业学生的学业指导工作。

六、其它

联系人: 温老师 魏老师

联系地址: 电子信息学院教学科(望江校区基础教学楼 A112)

联系电话: 85463874

投诉电话: 85463871

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 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质和特长,充分利用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的优势,激发学生刻苦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精神,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通过了《四川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简称"方案"),现将方案公布如下:

一、申请条件

在符合学校转专业基本条件的前提下,要求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思想积极, 在校期间表现良好, 遵守国家法律和校规校纪;
- 2. 热爱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 勇于探索, 成绩优良;
- 3. 身心健康, 高考体检和入学体检未出现拟转入专业限制情况(如色弱、色盲等);
- 4. 自入学以后所有修读的必修课绩点不低于 3. 3; 所修全部课程 一次性通过,无补考或重修记录;
- 5.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一年级转专业学生要求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二年级学生要求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 > 500 分,或全国大学英语六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

二、拟接收人数

学院专业名称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20 人

三、考核办法

1. 学院考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注重学生思想品质、

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等方面的考核,同时注重对学生学习能力、创新能力及其专业兴趣与特长等方面的综合考查。对符合报名要求的学生,学院组织专家面试。

- 2. 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包括学生综合素质、专业认识、基础知识、实践能力、英语水平等五个方面的考核,分值各占 20 %。
- 3. 专家组根据面试成绩进行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四、工作流程

(一)学生申请

- 1. 本次转专业采用线上申请,申请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学生所在学院在线审批通过后,接收学院即可看到申请学生名单。
 - 2. 需要准备的其它材料:
- (1) 所有修读课程成绩单,申请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申请 生成并下载可信电子成绩单。
 - (2) 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扫描件。
 - (3) 其他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扫描件。
- 3. 学生本人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18 日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并将相关材料以"转专业+姓名+学号+所在学院"方式命名同时发送至邮箱 leifan@scu.edu.cn。同时提醒所在学院及时审批转专业申请。

咨询电话: 雷老师 85461787。

(二) 学院考核

- 1.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专家组",专家组负责审核确认报名资格,并进行考核面试(4月21日—4月29日)。
- 2. 具体面试考察时间地点安排将届时在学院网站进行通知,请及时关注。

3. 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 学院将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五、注意事项

- 1. 学生在校期间仅能转一次专业,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提交转专业申请前请谨慎思考。
 - 2. 请学生诚信申请,保证相关材料的真实性。

六、投诉方式

电话: 028-85461788;

电子邮箱: qianzhiqi@scu.edu.cn。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学生的潜质和能力,充分利用综合性大学多学科的优势,使每个学生都尽可能获得真正适合自己成才的教育,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及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按照学校转专业工作安排,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简称"方案"),现将方案公布如下:

一、转专业工作原则

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学院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学院领导小组 负责制定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学院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 核工作;学院督察小组负责对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为了满足学生的专业学习兴趣和发挥学生的特长,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对申请转出的学生不做学分绩点和转出比例限制。

学院对于转专业学生重点考核其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 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

原则上只接受理工类相关专业的学生转入。

学校明确规定不符合转专业条件者,不予同意其转专业要求。

二、申请条件

拟申请转入我院学习的学生应符合以下条件:四川大学一年级(2021级)或二年级(2020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身心健康,无必修课挂科记录、学分绩点≥3.0;在校期间未受过违纪处分或受过违纪

处分但已解除者;对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和新能源材料与器件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每位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

三、接收人数

接收专业	接收人数		
材料科学与工程	50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20		

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 学院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四、考核办法

考核办法由资格审查和面试组成。资格审查包括学业成绩情况、获奖证书等相关材料的审核。面试由转专业专家小组分专业组织进行,满分为100分,包括学生综合素质、专业认识、基础知识、实践能力、英语水平五个方面的考核,每个方面各占20%。面试专家独立打分,面试成绩取平均分。

五、工作流程

- 1. 拟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请在 4 月 18 日前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提供综合教务系统中导出的完整课程成绩单和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成绩单等相关材料电子版,并将申请材料发送至我院教学科邮箱(gqmayday@scu.edu.cn)。若材料中有作假行为均视为无效申请。
- 2. 学院初审合格后,于2022年4月23日前网上公示资格审查初审合格名单,同时确认面试时间和地点。
- 3. 所有初审合格的学生须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面试,具体时间和地点以学院通知为准。
- 4. 考核结束后,根据面试成绩排名确定转专业拟接收名单,并在 学院网站上公示同时报送教务处审批。
 - 5. 待学校审批公示后办理相关的转专业手续。

转入转出申请截至时间及联系方式和申述方式

- 1. 拟申请转出我院的学生,请于2022年4月18日前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过期不再审核)。
- 2. 拟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请在 2022 年 4 月 18 日前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并将相关材料发送至我院教学科苟老师处(联系方式: 028-85418817 邮箱: gqmayday@scu.edu.cn)。
 - 3. 申诉电话: 张老师 028-85471569;

申诉邮箱: zhangxiaoman@scu.edu.cn。

机械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按照学校转专业工作安排,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2022年机械工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一、转专业工作原则

学院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督查小组和不低于 5 人的专家小组。 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二、计划接收转入名额

专业名称	拟招收转专业计划数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40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20	
测控技术与仪器	20	

三、申请条件

- 1. 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申请转入机械工程学院各专业的学生所修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应达到 2. 8 及以上。
- 2. 具备较全面的综合素质,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外语水平。四级英语优秀或六级英语合格以上者同等条件下优先;有编程基础学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拔进入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机器人创新实践班。
 - 3. 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
 - 4. 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身心健康。

5. 原则上面向全校理工医类学生。

四、评分要求

学院在考核过程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学生的"课程成绩"、"专业兴趣及科研创新潜质"和"综合素质"确定申请人的综合成绩。

综合成绩构成:课程成绩占 50%; 专业兴趣及科研创新潜质占 30%; 综合素质占 20%。

申请人入校以来所修必修课成绩纳入课程成绩的计算范围,课程成绩的计算方法为:

课程成绩= Σ (某门课程成绩 \times 该课程学分)/ Σ 课程学分

专业兴趣及科研创新潜质和综合素质成绩由各专业专家小组通过专家面试等方式确定。专家面试突出对学生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心理素质和综合素养的考查。

五、工作流程

- 1.请申请转专业的同学参阅四川大学教务处网站上公布的《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在 4月 18日中午 12点前在综合教务系统中提出申请并将可信电子成绩单、英语成绩证明(英语四、六级、雅思、托福等)、其它获奖证书等相关材料扫描件,以打包文件命名为"申请专业+姓名"形式,发送至邮箱 16190331 @qq. com,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 4月 18日前加入 QQ 群:机械工程学院 2022 级转专业接收群(群号:891334782,入群前备注:学院-专业-姓名)
- 2. 学院审核申请材料后将组织各系专家小组进行面试考核,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3. 学院考核完后,将在学院网站公示拟接收名单,同时将拟接收 名单上报教务处审核,最终结果以教务处网站公示为准。
 - 4. 学院在接收计划有剩余的情况下,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5. 学院将在微信公众号"川大机械团委学生会"发布专业宣讲信息。

六、监督与投诉

如发现分选过程存在不符合相关规定、违反工作原则的行为或现象,可直接联系机械工程学院纪检、监察部门,电话: 85402455。

本科生转专业工作联系老师信息如下。

联系人: 艾丽

咨询电话: 85462015

邮 箱: 16190331@qq.com

电气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确保转专业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及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经学院 2022 年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制订了此项工作的实施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转专业计划人数

根据学院现有办学条件, 2022 年度的转专业计划人数定为:

- 1. 转出学生人数不限。
- 2. 接收一年级转入学生数: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不超过 45 人,自动化专业不超过 25 人。
- 3. 接收二年级转入学生数: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不超过 5 人, 自动化专业不超过 5 人。
- 4. 当接收专业名额已满,对未被接收的学生,可根据学生意愿和考核成绩调剂到院内其它专业。
 - 5. 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二、转专业(转入)资格及要求

- 1. 我校在籍、在学的 2021 级(大一)、2020 级(大二)全日制普通本科生;
- 2. 只接受理工科相关学院学生的转入申请(对于学院学生只接受 二年级学生的院内转专业申请);
 - 3. 入学后必修课程无补考;
 - 4. 大一学生第一学期必修课学分绩点不得低于 3. 30;
- 5. 大二学生需具备 C语言、电路、模拟电子技术(或数字电子技术)课程知识,且该三门课程平均成绩不低于 80 分;

- 6. 在校期间无违规违纪或有违规违纪但已解除处分;
- 7. 非色盲色弱(因行业工作性质要求)。

三、转专业(转入)考核内容

- 1. 综合考核专业基础知识、专业认知及综合素质;
- 2. 大一学生笔试环节主要考查计算机 C 语言程序设计、电气类所需物理知识(电磁学)、专业认识等。

四、转专业(转入)考核办法

采用学生自主报名申请,经过资格审查、笔试(面试)、公示等 阶段,最终确定转专业转入学生名单。

- 1. 资格审查: 不符合本实施方案第二条要求的学生不接受其申请, 不能参加下一轮考核;
 - 2. 大一学生采取"笔试+面试"的考核方式:

笔试为闭卷方式,满分为100分,具体时间及方式以学院网站公布的通知为准。试题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组织自主命题,包含计算机C语言程序设计、电气类所需物理知识(电磁学)、专业认知等相关题目。

面试由转专业专家小组分专业组织进行,满分为100分,重点考核学生的综合素质(40%)、专业认识(30%)、专业兴趣(30%)。面试专家独立打分,面试成绩取平均分。

考核综合成绩按笔试占60%,面试占40%的比例计算。其中,面试成绩应不低于70分,否则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最终录取名单根据上述考核综合成绩排名确定。

3. 大二学生采取"仅面试"的考核方式:

面试由转专业专家小组分专业组织进行,满分为100分,重点考核学生的综合素质(40%)、专业认识(30%)、专业兴趣(30%)。面试专家独立打分,面试成绩取平均分。面试成绩应不低于70分,否则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最终录取名单根据上述面试成绩排名确定。

五、转专业(转入)考核安排

- 1. 符合条件的学生根据通知,自愿提出转专业申请,于 4 月 12 日~4月 18 日内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相应的附件扫描件(必备:可信电子成绩单)发送至邮箱 670617360@qq. com。
- 2. 学院进行资格审查,并于 4 月 22 日前在电气工程学院网站公布资格审查合格可以参加笔试(面试)名单。
- 3. 学生参加笔试考核。具体时间及方式以学院网站公布的通知为准。
 - 4. 各专业举行面试。具体时间及地点以学院网站公布的通知为准。
- 5. 根据考核结果确定最终转入拟接收学生名单,该名单将在学院 网站公示,同时报送教务处。
 - 6. 待学校审批公示后办理相关的转专业后续手续。

六、本细则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联系电话 85401450, 监督和投诉电话 85405615, 邮箱 seei@scu.edu.cn。

计算机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基本原则

- 1.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 2022 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有 关规定;
- 2. 符合《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 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 129号)等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及学校相关精神。

二、接收专业及方式

-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接收14人,人工智能专业接收16人。基础学科拔尖计划试验班、计算金融交叉试验班不接收转专业学生。
- 2. 初试: 初试包括材料审核和上机考试两部分。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专家组审核材料,就申请学生提交的学业成绩、个人陈述、获奖记录、社会活动、其它突出成绩等申请材料,考察学生的理想信念、思想品德、综合素质、创新潜质、特长情况等方面,评估学生是否具有本专业学习潜力。各专家独立评审,综合各项情况打分。上机考试主要考察学生的编程语言(C/C++)与程序设计的掌握情况,成绩由系统判定并及时给出。

本阶段按英语成绩(占比10%)、材料审核成绩(占比20%)、上机考试成绩(占比30%)之和降序排名,不区分专业,取前45名参加复试。学业成绩为已修读的所有课程的加权平均成绩。

- 3. 复试(面试):复试包含心理测试。重点考核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特长与学习潜力。面试成绩占比 40%,且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 4. 录取: 按初审和复试成绩之和排名,由高分到低分依次优先选择转入专业。如排名靠前的同学放弃,依次递补。

5.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进行二次选拔工作。

三、接收转入条件

- 1. 接收已修读大学数学微积分课程的学生,且具有较好的数学、 英语基础;对计算机、人工智能领域的相关知识具有学习热情和兴趣 爱好,并已具有一定的专业基础。
 - 2. 学业成绩(已修读所有课程)学分绩点不低于3.6。
 - 3. 经复试考核,专家组认为须降级而本人不愿降级者不予录取。

四、流程及时间安排

- 1. 转出我院:
- 4月12日-18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 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 2. 转入我院:
- 4月12日-18日:申请转入的同学慎重思考后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可信电子成绩单(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生成)、所在学院出具的专业排名证明扫描件、自荐材料电子档和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扫描件合并压缩打包后,以"年级-所在学院-姓名-手机号"命名发送材料到邮箱: scucs@scu.edu.cn。
 - 4月20日前:学院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资格审查。
 - 4月22日前:转专业工作专家组进行材料审核。
 - 4月25日前:完成上机考试。
 - 4月29日前,完成复试(面试)。

学院公示拟接收转入学生名单,公示结束后上报学校进行复核审批。

注意:上机考试、复试(面试)的具体安排以及公示信息均将发布于计算机学院主页(http://cs.scu.edu.cn/)"学院通知"栏目,请留意查看。

五、咨询与投诉

咨询电话: 计算机学院教学科, 85468536

监督与投诉:

学院纪委电话: 85466518 (座机), 13880608801 (手机)

邮箱: donny@scu.edu.cn

未尽事宜的解释权归计算机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建筑与环境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

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情况,制定学院 2022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原则

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学院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学院领导小组由党政领导班子成员组成,负责制定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学院成立4个专家小组,每个系组建一个,负责选拔考核工作;学院督察小组由学院纪委牵头组建,负责对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为了满足学生的专业学习兴趣和发挥学生的特长,培养多学科交 叉的创新创业人才,对申请转出原专业的学生不设学分绩点和转出人 数比例限制。

学院对于转专业学生重点考核其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

二、转专业基本条件

1.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学一年级(2021级)和大学二年级(2020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转入我院土木工程、环境工程、力学-软件实验班: 2020级学生转入后纳入 2021级;建筑学只接收 2021级学生,转入后纳入 2022级)。每位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学生在校期间只能办理一次转专业。

学院不开展二次选拔。

- 2. 根据招生时国家或学校的文件要求,有下列情形的学生,限在规定范围内申请转专业:
- (1)外国语中学推荐的保送生,其转专业申请范围限于外国语学院各专业。
- (2)通过艺术类录取的学生,其转专业申请范围限于艺术类各专业。
- (3)匹兹堡学院录取的学生,其转专业申请范围限于匹兹堡学院内各专业。
- (4)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的学生,其转专业申请应遵守相关管理规定。
 - (5) "强基计划"各专业的学生,不在此次转专业中申请。
 - 3.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接受转专业申请:
 - (1) 休学期间、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 (2)学校招生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护理学专业学生、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学生。
 - (3) 其它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学生如未在上述规定范围内申请专业志愿的,其转专业申请无效。

三、学院各专业接收转入的计划、条件以及要求

专业名称	拟转入人数	面向生源	条件、要求、说明	考核方式
土木工程	30	高科高革选目理或改区科物	报名条件: 必修课学 分绩点 2.8 及以上、 无必修课补考或重 修。	形式:面试,以 面试成绩排名 作为录取依据, 面试成绩 60 分 以下不录取。

		理		
力学-软件实验班	5	高科高革选目理理或改区科物	上、无必修课补考或 重修。 (2)有志于从事与力 学相关的科研、技术	面试成绩排名作为录取依据,面试成绩60分
环境工程	10	高科高革选目理学考生考地考有或理或改区科物化	力学本专业学生。 报名条件: (1) 必修 课学分绩点 3.0 及以 上。 上。修课补考。 (2) 有志于从事环境 保护、面的研究与应 用。	面试成绩排名 作为录取依据, 面试成绩 60 分
建筑学	10	高艺考生		试。素描和面试都以百分计;素描成绩与面试

备注: 只接收 2021 级 成绩 × 0. 4 算总相关专业本科生,申 分排名。请批准后纳入 2022 级。

四、转专业程序

- 1. 转专业宣传: 4月11日-15日, 在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等, 开展线上宣传。
- 2. 学生申请: 4月12日-4月18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申请转入我院各专业(含院内互转)的学生,于4月18日16:00前将加盖有效电子签章的可信电子成绩单及相关的证明材料(证明学生本人的能力、素质及特长的自荐材料)的电子文档(邮件标题及文件夹以学生姓名+拟转入专业+联系电话命名)发送至以下邮箱:

土木工程(陈浩老师): 329443004@qq.com

建筑学(曹霞老师): 25404789@qq.com

环境工程、力学-软件实验班(刘亚老师): 532260087@qq.com 学院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 生申请资格。学生须在综合教务系统报名且向学院指定邮箱提交相关 材料,才视为报名成功,缺一不可。学生本人提供的成绩单等相关材 料必须真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转专业资格。学院将

在网站公布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

3. 学院考核

学院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所有申请转入我院同学(包括外院申请转入我院同学和院内互转同学)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等方面进行考核。具体考核方式、考核时间和地点安排如下。(考试地点如有调整,请以学院官网为准)

申请转入专业	考核形式及时间	考核地点	注意事项
建筑学	形式:素描、面试时间: 素描:4月27日09:30 面试:4月25日13:00	素描: 江安校区建筑与 环境学院 D505 面试: 江安校区建筑与 环境学院 D301	考核时需带好 素描、绘画工具
土木工程	形式: 面试 时间: 4月25日 14:00	江安校区建筑与 环境学院 C204	形式: 面试 时间: 4月25 日14:00
环境工程	形式: 面试 时间: 4月25日 14:00	江安校区建筑与 环境学院 A201	形式: 面试 时间: 4月25 日14:00
力学-软件实验 班	形式: 面试 时间: 4月25日 14:00	江安校区建筑与 环境学院附 202	形式: 面试 时间: 4月25 日14:00

学院根据学生考核结果和本学院转专业计划接收人数确定拟录取 学生名单,并将考核结果、拟录取名单报送学校教务处。

- 4. 学校审批
- 5月中旬,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接收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 审核通过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

本实施细则由建筑与环境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学院转专业咨询电话: 028-86046365, 86046332; 投诉电话: 028-85997757, 邮箱: <u>scu99sb1@scu.edu.cn.</u>

水利水电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跨学科交叉复合型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工作原则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学校对申请转出原专业或专业大类的学生不设学分绩点和转出人数比例限制。

二、转专业基本条件

- 1.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一和大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申请转专业限报一个专业志愿,学生在校期间限转一次专业。
- 2. 根据国家文件等相关要求,有下列情形的学生,限在规定范围内申请转专业:
- (1)外国语中学推荐的保送生,其转专业申请范围限于外国语学院各专业。
- (2)通过艺术类录取的学生,其转专业申请范围限于艺术类各专业。
- (3)匹兹堡学院录取的学生,其转专业申请范围限于匹兹堡学院内各专业。
- (4)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的学生,其转专业申请应遵守相关管理规定。
 - (5) "强基计划"各专业的学生,不在此次转专业中申请。

- 3.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接受转专业申请:
 - (1) 休学期间、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 (2)学校招生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护理学专业学生、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学生。
 - (3) 其它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学生如未在上述规定范围内申请专业志愿的,其转专业申请无效。

三、申请转出(转入)的条件

(一)申请转出学生的基本条件

符合《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

(二)申请转入学生的接收条件

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学生,可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类):

- 1. 符合《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
 - 2. 成绩优良, 所修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2.5。
 - 3. 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心理素质好,身心健康。
 - 4. 高中阶段是理科的学生。

四、计划接收人数

根据各专业本科生在校规模、师资规模等条件,各专业(类)转入计划见下表:

年级	专业(大类)名称	拟接收计划数	备注
	2021级工科实验班(水利、能		申请转入我院 2021 级的
2021 级	源动力与城市地下空间)【含:	50	学生,直接进入所申请转
	水利科学与工程、能源与动力		入的相应专业学习, 不再
	工程、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进行大类专业分流
2020 级	水利科学与工程	10	
	能源与动力工程	10	

五、考核办法

(一)资格审查

学院对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学生提供的 成绩单等相关材料必须真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转专 业资格。

(二)学业成绩

申请人(转入)入校以来所修必修课成绩纳入学业成绩的计算范围,计算方法为:学业成绩= Σ (某门课程成绩 \times 该课程学分)/ Σ 课程学分(采用百分制)。

(三)面试考核

学院转专业工作专家组对符合转专业资格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心理素质等进行综合考核(面试)。专家面试成绩总分100分,包括学业规划(含学习态度等)、专业认识(对专业或学科的了解)、语言沟通(含外语水平)、综合素质(含思想品德、心理素质等)四个部分。面试专家独立打分,面试成绩取平均分。

(四)综合成绩

根据学业成绩和专家面试成绩计算综合成绩,综合成绩=学业成绩×60%+专家面试成绩×40%。根据学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名,并按所公布的专业接收人数确定拟录取名单。专家面试成绩低于60分的不予录取。

六、工作流程

(一)前期宣传

为了避免同学选择转专业的盲目性,学院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 12:00¹14:00,2022 年 4 月 15 日 12:00¹14:00 在江安校区青春广场设置展板、组织教师开展转专业宣传、咨询工作(相关宣传工作的时间、

地点见学院网站)。

(二)学生申请

2022年4月12日-4月18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申请转出我院的学生按相关学院的要求发送相关材料到指定邮箱(请关注拟转入学院网站的安排)。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将成绩单及支撑材料以压缩包的形式(文件名:原学院+姓名+拟转入我院专业+电话)发送至我院指定邮箱(250232035@qq.com)。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三)学院考核

- 1. 资格审查。学院对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学生本人提供的成绩单等相关材料必须真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转专业资格。
- 2. 面试考核。学院专家组对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的本科生进行面试考核(申请学院内部各专业互转的学生也要参加),面试专家应独立打分。

面试考核时间: 2022 年 4 月 28 日 (周四) (具体详情请关注学院网站)。

3. 推荐名单。学院根据学生考核结果,确定拟转入我院学生名单,同时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送学校审批。

(四)学校审批

2022年5月中旬,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接收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学院在接收计划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七、其他

1. 有关转专业的具体安排,请学生密切关注学校、学院官方网站。

- 2. 当接收专业名额已满,对申请转至我院该专业但未被接收的学生,可根据学生意愿和考核成绩调剂到我院其它名额未满专业。
- 3. 非本院学生申请转入我院的,可直接进入相关专业进行学习, 无需进行工科试验班的专业分流。
- 4. 获准转专业的学生自 2022 年秋季学期起到我院注册,并按转入 专业的培养方案修读课程。学生应提前做好学业规划,合理制定课程 修读计划,不允许冲突选课,学院将做好转入学生的学业指导工作。
- 5. 资料提交方式: (1) 纸质材料送至四川大学(望江校区)水利水电学院 A305 室。(2) 电子资料发送至邮箱: 250232035@qq. com。
 - 6. 咨询方式: 尹老师, 电话: 028-85460369
 - 7. 投拆电话: 028-85465358, 邮箱: hxiaorong@scu.edu.cn。

化学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申请条件

- (一)思想品德好,具有崇高的理想信念;
- (二)勤奋学习,学习态度端正;
- (三)原则上非文科专业学生;
- (四)在校期间未受过违纪处分或受过违纪处分且已解除者;
- (五)经所在学院同意转专业;
- (六)热爱化工、能源、装备、医药、环保、安全等相关行业领域,身心健康,身体条件需满足相关专业要求(以填报高考志愿有关政策为准),能适应专业学习。

申请者需满足上述所有条件方可申请。

二、拟接收人数

专业(大类)名称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2021 级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20
2021 级制药工程	20
2021 级生物工程	20
2021 级化学工程与工艺	20
2021 级化学工程与工艺(互联化	1.0
工交叉试验班)	10
2020 级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10
2020 级制药工程	10
2020 级生物工程	10
2020 级化学工程与工艺	10
2020 级化学工程与工艺(互联化	
工交叉试验班)	5

三、考核办法

由化学工程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组织学生科和各专业分别进行综合能力评价,评价范围涵盖:已修学业成绩(占60%)、综合素质(占40%)。综合素质考察采用面试方式进行。

四、面试内容及成绩组成

- (一)面试内容
- 1. 个人自我介绍,包含专业规划及个人设想;
- 2. 专家提问环节,考查学生综合素质。
- (二) 成绩组成

面试成绩以100分计。总成绩中已修学业成绩占60%,面试成绩占40%。学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依据拟接收人数依次录取。注意: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视为面试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五、工作流程

- (一)学生申请: 2022年4月12日 4月18日,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已修读课程的成绩单及其他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制药工程、生物工程专业发送到289711535@qq.com,化学工程与工艺、化学工程与工艺(互联化工交叉试验班)专业发送到740561497@qq.com。
- (二)学院考核: 2022年4月19日 4月29日化学工程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学生科和各专业将分别进行面试考察,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三)公示: 学院考核完后, 5月6日在学院网站公示拟接收名单, 同时将拟接收名单上报教务处审核, 最终结果以教务处网站公示为准。在接收计划有剩余的情况下, 学院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六、递交申请邮箱、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邮箱: 289711535@qq.com, 740561497@qq.com

联系人: 杨老师, 刘老师

联系方式: 85467527, 85990599

QQ: 289711535, 740561497

七、学院接受投拆的方式

化学工程学院转专业接受学生投拆。

投拆电话: 85406042 13550337997

投拆邮箱: 1029360351@qq.com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热情欢迎同学们转入我院。为了让学生们了解我院转专业接收条 件和工作流程等,根据教务处相关通知,特拟本实施方案。

一、申请条件

符合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下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就读条件,以及学校转专业条件。

二、转入考核办法

由学院相关专业组织专家进行考核,考核方式、评分标准及各项 指标系数权重如下:

专业(大类)名称	考核方式	评分标准及各项指标系数权重
工科试验班(生物质	专家面试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60%),
加工利用工程)	· 夕豕田瓜	学生基础知识和技能测评(40%),
工科试验班(食品与	上京五斗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60%),
发酵)	专家面试	学生基础知识和技能测评(40%),
服装与服饰设计	专家面试+ 笔试 (素描、色彩>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 (60%), 素描 (20%), 色彩 (20%)

面试过程全程录音,面试专家独立打分,按照面试/笔试成绩排名, 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可以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三、工作流程

- 1.4月11-15日,学院主页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设置 展板、组织教师做专题介绍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
 - 2. 学生申请: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18 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

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可信电子成绩单、英语成绩证明 (英语四、六级、雅思、托福等成绩)、其他获奖证书扫描件发送至 邮箱 6442046210qq.com,邮件命名为:转专业申请+姓名,咨询电话 028-85405836 何老师。

- 3.4月20日完成资格审查,确定选拔面试名单。考核方式及具体时间地点等安排会在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官网(http://qfsp.scu.edu.cn)公布。
- 4. 学院考核完后在学院网站公示拟接收名单,同时将拟接收名单 上报学校审核,最终结果以学校公示为准。

四、工作监督

我院转专业工作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学院督察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望江校区纺工附楼 201 室, 冯老师, 电话 85463921。

邮箱: fgt@scu.edu.cn

生物医学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学生的潜质和能力,充分利用综合性大学多学科的优势,使每个学生都尽可能获得真正适合自己成才的教育,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及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按照学校转专业工作安排,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生物医学工程学院 2022 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简称"方案"),现将方案公布如下:

一、转专业工作原则

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学院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学院领导小组 负责制定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学院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 核工作;学院督察小组负责对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为了满足学生的专业学习兴趣和发挥学生的特长,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对申请转出的学生不做学分绩点和转出比例限制。

学院对于转专业学生重点考核其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

原则上只接受理工类相关专业的学生转入。

学校明确规定不符合转专业条件者,不予同意其转专业要求。

二、申请条件

拟申请转入我院学习的学生应符合以下条件:四川大学一年级(2021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身心健康,无必修课挂科记录,在校期间未受过违纪处分,对生物医学工程学科的相关专业有浓厚的学习

兴趣,学分绩点的具体要求见表 1 所示。每位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 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

三、接收人数

表	t 1.	各专业接收人数人		文字分绩点要求	

接收专业	接收年级	院内内转	其他学院转入人数	
及水文亚	汉 八 1 次	人数	(学分绩点要求)	
生物医学工程	2021 级	5 人	5人(学分绩点≥3.5)	
医学信息工程	2021 级	20人	5人(学分绩点≥3.5)	

注: 1.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 今年接收的学生如果学籍转入生物医学工程学院的不占上述指标。

2. 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 学院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四、考核办法

考核办法由资格审查和面试组成。资格审查包括学业成绩情况、获奖证书等相关材料的审核。面试由转专业专家小组分专业组织进行,满分为100分,包括学生综合素质、专业认识、基础知识、实践能力、英语水平五个方面的考核,每个方面各占20%。面试专家独立打分,面试成绩取平均分,低于75分不予录取。

五、工作流程

- 1. 学生申请: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18 日,拟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提供可信电子成绩单(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生成)、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获奖证书等相关附件材料电子版,并将申请表和上述附件材料电子版压缩打包后以"姓名-现专业-学号"命名发送至指定邮箱。若材料中有作假行为均视为无效申请。
- 2. 学院考核: 2022 年 4 月 19 日-4 月 29 日,学院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资格审查合格后,学院官网(http://bme.scu.edu.cn/)公示资格审查合格名单,并通知面试时间和地点,进行面试考核。

- 3. 结果公示: 2022 年 5 月 6 日前, 学院根据面试成绩排名和接收专业各方向的人数指标确定接收名单, 并在学院官网上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 同时报送教务处审批。
- 4. 学校审核: 2022 年 5 月中旬学校审核, 学校审核通过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待学校公示后办理相关转专业手续。

学院转专业事宜咨询

咨询电话: 陈老师 刘老师 028-85462402;

咨询 QQ 群: 858700948

咨询和申请材料接收邮箱: bmejxk@163.com

学院申诉受理渠道

申诉电话: 田老师 028-85465377;

申述邮箱: tiandan@scu.edu.cn。

生物医学工程学院链接: http://bme.scu.edu.cn/

软件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申请流程及时间安排

1. 学生本人提出申请,纸质版提交到学院本科教学科,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提交时间: 2022年4月12日-4月18日中午12点之前;

电子版申请表及支撑材料提交邮箱: <u>swjxk@scu.edu.cn</u>, 纸质证明材料签字盖章后提交软件学院教学科(江安校区二基楼 B518)。

- 2. 学院组织专家进行资格审查和材料复审;
- (1)对转出的学生申请,学生科审核后,交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签字,再交教学科审核后,交分管本科教学工作副院长签批;
- (2)对转入的学生申请,由学院本科教学科对申请资格进行审核、备案;
 - 3. 在 4 月 22 日之前, 学院通知转入学生申请审核的结果;
- 4. 组织转入学生进行专家面试,具体时间和面试方式将在软件学院主页上通知;
- 5. 学院于教务处要求时间,将转入的学生录取结果经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报送教务处学籍科;
- 6. 学校审核, 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 于 5 月中旬将转专业学生名单在教务处主页公示。

二、转出学生的基本条件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

三、转入学生的选拔条件

1.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

本条件;

- 2. 专业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在 3.6 以上(含);
- 3. 具有较强的学习能力;
- 4. 具有浓厚的专业兴趣(有编程基础);
- 5. 具有良好的数理基础, 高中阶段需要修读完成物理和化学, 大一学年有修读数学课程记录, 已修读的必修数学课程要求加权平均成绩 > 80 分(四舍五入);
- 6.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已修读的必修外语课程考试(含口语)加权平均成绩≥80分(四舍五入)。

四、转入学生的考核方式

- 1. 考核流程包括申请资格审查、材料审核打分和专家面试,学生综合成绩为百分制,材料审核打分占 70%,满分 70 分,专家面试打分占 30%,满分 30 分。
- 2. 资格审查与材料审核打分环节,学院组织专家组审核学生提交的材料清单,包括:必修课程成绩 GPA、数学/英语平均成绩、社会活动、大创项目、专业竞赛获奖等。
 - A: 必修课程成绩 GPA, 占比 40%, 满分 40 分;
- B: 英语加权平均成绩,分占比 5%,包括大学英语综合、口语、阅读等,满分 5分;
- C: 数学加权平均成绩,占比 5%,包括微积分 1-2、线性代数、概率与统计等,满分 5分;(注:大一学年第一学期未修读数学但本学期正在修读的,此项记 0分)
 - D: 社会活动, 占比 10%, 满分 10 分;
- E: 专业能力,占比10%,包括大创项目、学科竞赛(包括英语、数学竞赛),满分10分;

材料审核成绩 = A + B + C + D + E (总分70分) A 必修课程成绩 GPA (40分)

教务处打印成绩单	分值
GPA	
GPA 3.80以上	40
GPA 3.70-3.79	30
GPA 3.60-3.69	20

B英语平均成绩(5分)

英语加权平均成绩	分值
90-100分	5
85-89 分	4
80-84 分	2

C 数学平均成绩(5分)

数学加权平均成绩	分值
90-100分	5
85-90分	4
80-85分	2
第一学期未修读, 本学	0
期修读	

D社会活动(10分)

社会活动类别	分
	值
同时有任职和获奖:	10
担任学生干部(班级干部、社团负责	
人、院级校级干部),任职至少需要	
满一学期;	
获得文体类校级以上奖励(以有奖状	
为准);	
有任职,或者有获奖,或者参加社会	8

公益活动 2 次以上(提供学院签字盖	
章证明材料);	
除以上情况以外;	5

E: 专业能力比分值(10分)

专业能力类别	分
	值
获得计算机类专业竞赛省级以上奖励	10
(包括高中阶段,以奖状为准);	
或获得数学和英语专业竞赛省级以上	
奖励(仅限大学阶段,以奖状为准);	
或省级以上大创项目负责人;	
获得计算机类专业竞赛校级以上奖励	8
(包括高中阶段,以奖状为准);	
或获得数学和英语专业竞赛校级以上	
奖励(仅限大学阶段,以奖状为准);	
或校级大创项目负责人;	
除以上情况以外;	5

注: 取材料审核成绩的前 45 名进入专家面试环节。

- 3. 专家面试打分环节,由学院组织专家组进行面试,考核学生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等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按照优(27 ~ 29)、良(24~ 26)、中(21 ~ 23)、差(18 ~ 20)四个等级打分。
- 4. 综合成绩=材料审核打分+专家面试打分,按照综合成绩排名, 作为录取标准。

五、计划接收转入的人数 30 人;

六、申请转入需要提交的资料

- 1. 申请人在综合教务系统中提交申请,同时提交纸质版材料和电 子版材料;
 - 2. 教务处打印成绩单包括所有专业必修课成绩绩点;
 - 3. 社会活动和专业竞赛获奖证书扫描件;
 - 4. 大创项目立项证明;
 - 5. 四、六级英语成绩单复印件;
- 6. 其它证明个人能力的材料(例如:辅修专业成绩、参与的大创项目、学科竞赛、个人作品、专家推荐信等);
 - 7. 按实际情况填写和提交附表: 软件学院申请转入学生情况表。

七、说明

- 1.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进行二次选拔工作;
- 2. 部分转专业的学生,因为专业基础不够,面试专家组认为转入 需降级但不接受降级者,不予录取;
- 3. 诚实守信,学生需要保证按照要求提供提交材料的真实性,一 旦发现证明材料作假,立即取消资格。
 - 4.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进行二次选拔。

八、咨询及投诉

- 2. 咨询电话: 85468536, 85999699 (软件教学科)
 85995136 (软件学生科)
- 2. 投诉电话: 85466518, 13880608801 (学院纪委)
- 3. 投诉邮箱: donny@scu. edu. cn

九、解释权

未尽事宜的解释权归软件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附表: 软件学院申请转入学生情况表									
学院	学号	姓名	个人邮箱	手机号码	A: GPA (得 分)	B: 语均绩分 英平成得)	C: 数学平 均成绩绩 (得分)	D: 社会 活 动 (分)	E: 专业能 力(得分)
XX	XX	XX			3.6 (20)	80(2)	80 (2)	担任干部(8)	校级大创负责人(8)

匹兹堡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申请条件

- 1. 基本原则: 申请转专业原则上为大一和大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且仅能填报一个志愿。学生在校期间仅能转一次专业,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据学校规定,匹兹堡学院录取的学生,其转专业申请范围仅限于匹兹堡学院内各专业。
- 2. 其他要求: 英语综合能力良好; 操行评定良好; 具有良好的专业学习能力和扎实的专业背景知识。
 - 3.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接受转专业申请:
 - (1) 休学期间、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 (2) 其他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二、接收人数

to vi	匹兹堡学院内	川大其他学院转
专业	转	入
工业工程(国际合作)	17	3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国际合作)	16	5
材料科学与工程(国际合作)	15	5
总计	48	13

备注:

- (1) 匹兹堡学院内转接收转专业人数按年级分别为: 2020 级, 工业工程(国际合作)10人,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国际合作) 7人,材料科学与工程(国际合作)5人; 2021级,工业工程(国际合作)7人,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国际合作)9人,材料科学与工程(国际合作)10人。
 - (2)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进行二次选拔工作。

三、培养模式与学位授予

- 1. 2+2: 在我院完成 50%的学分后,将所修学分按规定转至匹兹堡大学或其他外方院校并完成剩余学分要求,获得四川大学的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以及匹兹堡大学或其他外方院校的本科学位证;
- 2. 3+1: 在我院完成 75%的学分后,将所修学分按规定转至匹兹堡大学或其他外方院校并完成剩余学分要求,获得四川大学的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以及匹兹堡大学或其他外方院校的本科学位证;
- 3. 4+0: 在我院完成本科四年的学习,获得四川大学的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以及匹兹堡大学的学习证明;
- 4. 3+1+1: 在我院完成 75%的学分后,将所修学分按规定转至匹兹堡大学并完成剩余学分要求。达到研究生入学要求者,可以免考 GRE (美国研究生入学考试)并以一年时间完成研究生课程,获得四川大学的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以及匹兹堡大学本科学位证及硕士学位证。

四、学习费用

- 1. 国内学费: 6.5 万元/年
- 2. 住宿费: 1200 元/年
- 3. 参加 2+2、3+1、3+1+1 等培养模式的学生,出国学习费用按照外方院校当年学费收取(以 2022 年春入学为例,匹兹堡大学斯旺森工学院的学费为 37986 美元/生·年)

五、考核办法

匹兹堡学院接收转专业评估维度包括学生现有必修课成绩(占考核分数的60%),奖学金与学科竞赛获奖(占考核分数的10%),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通过面试(占考核分数的30%)对学生进行综合评估,面试语言为英文。

评分标准及计算方法:

总分(100 分)= 现有必修课加权平均分×0.6 +面试分×0.3+奖 学金与学科竞赛获奖加分(总分不超过 10 分)

具体加分细则如下:

项目	级别	奖项	加分	备注
		一等奖	0.5	
	院级	二等奖	0. 3	
14 W A		三等奖	0.1	以获得最高级计算加分,
奖学金		一等奖	1	不重复累计
	校级	二等奖	0.8	
		三等奖	0.5	
		一等奖	0.5	
	院级	二等奖	0.3	
		三等奖	0.1	
		一等奖	1	以获得最高级计算加分,
	校级	二等奖	0.7	不重复累计;
竞赛		三等奖	0.5	
兄 <u> </u>		一等奖	2	若团队参加,则团队负责
	省级	二等奖	1.5	人×系数 1, 团队成员×系
		三等奖	1	数 0.7
		一等奖	3	
	国家级	二等奖	2	
		三等奖	1	

六、工作流程

1. 转专业宣传

2022年4月11日-4月15日,学院将开展转专业宣传和咨询工作,包括教授举办关于专业介绍的讲座、答疑等。相关工作的时间、地点将提前在学院网站公布。

2. 学生申请

2022年4月12日-4月18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

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纸质版 (成绩单、奖学金与学科竞赛获奖证明等)交至学院 213 办公室。学 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3. 学院考核

2022年4月19日-4月29日,学院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的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同时,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将严格对照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中的要求,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完成后,学院将拟接收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报送至四川大学教务处进行最终审核,同时在学院官网和公示栏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考核的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由匹兹堡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七、联络与咨询

1. 转专业咨询: 彭娟(Joanna)、祁奥新(Aoxin);

咨询电话: 85990100; 咨询地点: 文科楼四区 213 办公室

2. 投诉电话: 85990100-211

3. 投诉邮箱: scupi@scu. edu. cn

4. 学院网址: scupi. scu. edu. cn

5. 微信公众号: scupitt

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学生的潜质和特长,有效利用学校多学科优势,培养跨学科交叉复合型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按学校"关于开展2022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2022年交天科学与工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工作原则

- (一)本科生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在保证教学规模稳定的情况下,尽可能满足学生的专业兴趣要求。
- (二)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一和大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
 - (三)原则上只接收我校理工类相关专业的学生转入。
- (四)每位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学生在校期间仅能转一次专业,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
- (五)学校明确规定不符合转专业条件者,不予同意其转专业要求。
- (六)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转专业工作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全程领导工作并制定本学院转专业的实施方案; 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工作;督查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进行全程督查并处理投诉。

二、申请条件

符合下列全部条件者,可申请转专业:

(一) 拟转出我院学习的学生: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规定的条件,可提出转出我院学习的申请。

(二)拟转入我院学习的学生:

- 1. 热爱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学科, 有志于长期从事航空航天事业, 对转入专业具有浓厚兴趣, 转专业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和爱好。
 - 2. 具备较全面的综合素质, 具有良好的交流沟通能力。
- 3. 具有较高的英语水平和运用能力,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水平 考试(即成绩≥425分)者优先。
- 4. 勤奋学习,成绩优良,所修全部必修课程一次性通过,无补考和重修。
 - 5. 在校期间未受过违纪处分或受过违纪处分但已解除者。

三、接收转入的计划人数

飞行器控制与信息工程: 5人

航空航天工程: 15人

四、转入考核办法

提出转入申请的学生,须通过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的考核,方能录取。考核内容分为两个部分:学业成绩(即学生所修必修课程的加权平均分)、专家组考核成绩。其中学业成绩占 40%,专家组考核成绩占 60%。即:

综合成绩 = 学业成绩 × 40% + 专家组考核成绩 × 60%

- (一)学业成绩以教务管理系统的结果为准。
- (二)专家组考核成绩 100 分,考核内容及所占比例如下:

英语能力(占30%);

专业素质(占40%):包括专业基础、专业认识、专业兴趣和潜质等;

其他素质(占30%):包括思想品德、心理素质、语言表达、交流沟通、应变能力等综合素质。

(三)选拔条件:

按照综合成绩排序由高至低确定接收学生名单。面试成绩不及格者(<60分)不予接收转入。学院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五、工作流程

- (一)方案公布: 学校教务处网站向全校公布各学院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
- (二)加强宣传: 2022 年 4 月 11 日至 15 日, 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通知和宣传资料, 开展线上宣传, 宣传咨询电话: 85402657。
- (三)学生申请: 2022年4月12-18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提交申请,并将《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年学生转出意向登记表》或《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年学生转入意向登记表》(附件1或2)的电子档、主修中文成绩单及相关证明材料打包后以"转入/转出-原学院-学号-姓名"命名发送至邮箱 3094331676 @qq.com,等待原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 (四)学院考核:空天学院将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 拟参加专家组考核的学生名单,各专业入围面试名额原则上按照计划 招收名额的 2.0 倍确定,面试名单和考核安排将在学院网站公布。

考核时间: 学院将于 2022 年 4 月 19-29 日对拟转入本院学生进行考核, 具体考核时间待定。

学院组织完成对拟转入本学院学生的考核后,将在5月6日前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并报送学校审批。

学生在转专业后,应提前做好学业规划,合理制定课程修读计划,不允许冲突选课,学院将组织班主任、辅导员、学业指导教师、教务 老师共同做好转专业学生的学业指导工作。

六、咨询与投诉

咨询电话: 028-85402657

投诉电话: 028-85404827

咨询和投诉邮箱: hkht@scu.edu.cn

七、本实施方案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 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 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流程

- 1. 转出: 学生本人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发送至接收学院。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
- 2. 转入:本院根据学生通过"川大网安本科教育"微信公众号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审查;通知申请转入学生审查结果;组织资格审查合格学生进行笔试、综合面试;将拟转入学生录取结果上报教务处进行公示。

二、转出的基本条件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转专业条件。

三、接收转入的基本要求

- 1.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转专业基本条件;
- 2. 对网络空间安全领域具有学习热情和兴趣爱好,并具有一定的基础;
- 3. 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 ≥ 3. 50 (所有成绩均为第一次考试成绩); 具有良好的数学、物理(高考科目中包含数学、物理)、英语(四级 考试成绩 ≥ 540)基础。确有网络空间安全方面特长(高中阶段获得过 NOIP 省级二等以上奖励,需提交证书)的学生可不受此限制。

四、接收转专业的考核办法

申请转专业学生经资格审查合格后,需参加本学院组织的考核, 考核时间(2022年4月19-29日之间)另行通知。考核包括笔试和专 家面试两个部分:

1. 笔试 (100分)

内容包括:

- (1) 计算机基础 (40%)
- (2) C语言程序设计(50%)
- (3) 网络安全常识(10%)

按照必修课绩点成绩*50%+笔试成绩*50%从高到底排序取前 37 名进入专家面试。

2. 专家面试 (100 分)

专家面试突出对学生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心理素质和综合素养的考查。

综合成绩 = 必修课绩点成绩 × 30% + 笔试成绩 × 40% + 面试成绩 × 30%

注: 必修课绩点成绩 = Σ (课程学分×课程成绩) / Σ 课程学分 五、接收转入的计划数

网络空间安全专业接收专业学生25名。

在面试合格(面试成绩>=60)的前提下,按照综合成绩排名(综合成绩相同时依次按笔试成绩、面试成绩排序),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六、接收转入需提交的资料

- 1.《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申请转入学生课程修读情况调查表》1份;
- 2. 可信电子成绩单,含学分绩点(可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申请),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单各1份;
 - 3. 特长、大学期间的获奖、学术成果、学生工作、社会实践经历

等证明材料1套。

以上材料通过"川大网安本科教育"微信公众号提交电子版,原件专家面试时备查。



川大网安本科教育

七、时间安排

- 1. 转专业申请时间: 2022 年 4 月 12-18 日;
- 2. 学院考核: 考核时间(2022年4月19-29日之间)另行通知, 具体考核时间、地点请关注学院(http://ccs.scu.edu.cn)主页通知; 考核完成后将在学院公示拟接收名单并报学校教务处;
- 3. 学校审批: 学校对学院提交的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 复核审批, 由学校发文公布转专业学生名单。

八、说明

- 1.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进行二次选拔工作;
- 2. 仅接收 2021 级学生的转入申请,考核合格的统一转入 2021 级 网络空间安全专业学习; 一年级已修必修课程未达网络空间安全专业 要求学分的 70%的学生需降级到 2022 级。

九、咨询与投诉

咨询电话: 17898197080 (方老师)

投诉电话: 85991628 (张老师)

投诉邮箱: ccs@scu.edu.cn

公共管理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学校多学科优势,培养跨学科交叉复合型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四川大学关于 2022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文件通知精神,现将公共管理学院2022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申请对象

2020级和2021级在校全日制本科生。

二、申请条件

- 1. 符合《四川大学关于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规定和要求的转专业基本条件。
 - 2. 申请转入公共管理学院学习的学生需达到以下申请条件:
- (1)勤奋学习,成绩优良,要求所学课程一次性通过,所修课程成绩学分绩点达到 3.5 及以上,本学院内专业互转学生的学分绩点达到 3.0 及以上。数学要求微积分课程成绩 > 70 分;英语要求大学英语(综合)-1 课程 > 70 分。
- (2)申请转入公共管理学院学习的同学,需要经过工作组测试,测试采用面试形式进行,面试工作组包含:专业教师、辅导员、教务人员。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兴趣、学习潜质、沟通协作能力、良好的学习生活习惯。面试总分数 100 分,其中专业兴趣占 30 分,学习潜质占 30 分、沟通协作能力占 20 分、良好的学习生活习惯占 20 分。未通过测试的同学不能转入公共管理学院。
- (3)考核合格的学生,在学院转入计划内择优录取,需接受降级学习。

(4)公共管理学院不开展转专业的二次选拔工作,不接收院内专业调剂的申请。

三、接收计划

按照《四川大学关于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精神,结合公共管理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我院 2022 年本科学生接收转专业计划表。

学院	专业(大类)名称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 数
公共管理学院	行政管理(2021级)	3
公共管理学院	劳动与社会保障(2021 级)	10
公共管理学院	土地资源管理(2021级)	3
公共管理学院	信息资源管理(2021级)	2
公共管理学院	档案学 (2021 级)	3
公共管理学院	社会工作(2021级)	5
公共管理学院	公共管理类(2022级)	20
公共管理学院	信息资源管理(2022级)	7
公共管理学院	档案学 (2022 级)	5
公共管理学院	社会工作(2022级)	7

四、转专业接收流程

(一)转专业宣传: 2022年4月11日-4月15日,学院通过设置 展板、电话介绍答疑开展转专业宣传、咨询工作。

(二) 学生申请:

1.2022 年 4 月 18 日 16:00 前,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

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申请学生经所在学院审批同意。

- 2. 2022 年 4 月 18 日 16:00 前,将可信电子成绩单(中文)PDF版(https://jwc.scu.edu.cn/info/1055/4594.htm)、简历及相关证明材料的电子版在 4 月 18 日 16:00 前发至接收邮箱(邮件主题和电子材料打包格式:"转专业—转入专业—年级—姓名")。
- (三)学院组织考核: 2022 年 4 月 19 日-4 月 29 日,公共管理学院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现场考核中面试工作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对照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中的要求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全面考核。考核结束后,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报送教务处学籍科审核。转专业最终接收名单以教务处公布为准。

五、联系方式

- 1. 转专业咨询电话: 028-85410880
- 2. 申请材料接收邮箱: ggbk jw@163. com
- 3. 受理举报途径: 028-85412446、ggglxyjw0163.com

商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有关规定,结合学院实际,经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研究,拟定 2022 年商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一、转入申请条件

- 1. 仅限 2021 年入学的学生。
- 2. 学分绩点及课程要求:
- (1) 学分绩点按第一学期全部课程第一次考试成绩计算。
- (2) 院外转入申请条件

转出	转入年级专业	学分绩	课程要求
2021 级	2021 级财务管理 2021 级市场营销 2021 级人力资源管理	≥ 3. 5	①已修读微积分(I)-1或微积分(II)-1或微积分(II)-1或微积分(III)-1课程; ②正在修读微积分(I)-2或微积分(II)-2或微积分(II)-2或微积分(III)-2。
2021 级	2021 级工业工程 2021 级管理科学	≥ 3. 5	①已修读微积分(I)-1课程; ②正在修读微积分(I)-2; ③微积分成绩≥80分。
2021 级	2022 级会计学 (ACCA)	≥ 3. 5	大学英语(综合)-1≥75分或英语四级 ≥530分或雅思≥5.5或托福≥80分。
2021 级	2022 级工商管理类	≥ 3.5	未修读微积分课程。

(3)院内转入申请条件

转出年级专业	转入年级专业	学分绩	备注
2021 级管理科学 2021 级工业工程 2021 级会计学(ACCA)	2021 级市场营销 2021 级人力资源管理	≥ 3. 0	各专业限转入2名。
2021 级市场营销 2021 级人力资源管理 2021 级财务管理 2021 级会计学 (ACCA)	2022 级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 3. 0	限转入5名。

二、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专业(大类)名称	拟接收转入计划数
财务管理(2021级)	15
人力资源管理(2021级)	8
市场营销(2021级)	8
工业工程(2021级)	5
管理科学(2021级)	5
会计学(ACCA)(2022 级)	15
工商管理类(2022级)	5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2022级)	5

三、转专业学生考核

- 1. 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笔试、面试。
- 2. 笔试内容包括:
- (1) 英语、数学,考试时间各一个半小时;
- (2)素质测试,考试时间半小时,不计入总成绩,仅作为面试参考。
- 3. 成绩计算方法: 考核总成绩=第一学期全部课程第一次考试成绩

的加权平均成绩*50%+笔试成绩*30%(数学、英语各占 50%)+面试成绩*20%。

4. 成绩要求: 数学、英语和面试成绩均需达到 60 分以上, 其中任何一项考核成绩低于 60 分,则不予录取。

四、转专业工作流程

1. 拟转入商学院的学生须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将纸质材料在2022年4月18日下午5点前交至望江商学院306A办公室并加入商学院转专业工作咨询QQ群(群号:924355805)。学生必须如实提供纸质材料,否则将取消录取资格,其责任后果自行承担。

须提供的纸质材料如下:

- (1)转专业申请表(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填报后导出);
- (2) 学生第一学期全部课程的可信电子成绩单(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生成)。
- 2. 学生须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笔试和面试,具体时间和地点以学院通知为准,请关注商学院网站及转专业工作咨询 QQ 群通知。
 - 3. 考核结束后, 学院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 报送学校教务处审批。
- 4. 学院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未被接收的学生不调剂到院内其他专业。

五、其他注意事项

- 1. 本方案适用于商学院 2022 年度的本科生转专业工作。
- 2. 咨询及投诉方式

咨询电话: 028-85418259 028-85415451 (ACCA 办公室)

投诉电话: 028-85471683 投诉邮箱: sxyxf@scu.edu.cn

3. 未尽事宜由商学院负责解释。

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 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精神和《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针对我院招生专业的特点和人才培养目标,拟定 2022 年转专业工作方案如下:

一、成立转专业相关小组

由学院领导、工会、相关科室和民主党派代表、一线教师和学生 代表共同组成我院转专业领导小组、工作小组、专家小组和督察小组,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工作。

二、转入办法

(一)接收专业及生源

接收符合《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 [2017] 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 [2017] 129号)文件规定且满足四川大学教务处《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转专业基本条件的校内 2020 级、2021 级优秀本科学生的报名。

(二)转入条件

- 1. 符合学校转入基本条件:申请转专业仅限填报一个志愿。学生在校期间仅能转一次专业,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
- 2. 思想品德优良,理想信念坚定,热爱基础医学与法医学事业, 具有较强的专业兴趣和专业潜质,品学兼优者。
- 3. 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医学类专业招生指导意见。

- 4. 所修全部课程一次性通过,无补考和重修且学分绩点在 3. 3 及以上,必修课加权成绩专业排名前 50%。
 - 5. 四级优秀或六级通过。
- 6. 综合素质高,具有文体特长,能提供证明者在同等条件下予以 优先考虑。

(三)时间安排及实施办法

- 1. 2022 年 4 月 8 日前上报《四川大学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 2022 年转专业实施方案》和接收转专业计划表,同时在综合教务系统 中设置转专业接收计划人数及接收要求。
- 2.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学院网站人才培养-本科教育栏目查看学院转专业宣传资料,学生可通过学院网站、邮件和电话咨询转专业详情。
- 3.2022年4月12日至18日学生提交申请。学生慎重思考后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学申请,并将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单、专业排名、体检证明、自荐材料、各种获奖证书、考级证书、参与项目证书等合并在一个文档上,文件名以姓名+年级+专业名命名在4月18日前发542242250@qq.com邮箱。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 4. 2022 年 4 月 19 日至 29 日转入学院考核。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根据学院转专业方案严格审核转入学生资料,汇总呈报进入专家面试考核阶段学生名单,待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审批后,组织专家面试考核(考核具体时间等另行通知)。综合成绩由学业成绩、专家面试成绩组成(综合成绩=学业成绩 50%+面试成绩 50%),转专业工作小组将对总成绩排序;面试不合格者,不参加排序;学院根据接收转专业人数和综合排序依次确定转专业学生名单,在学院第五教学楼外的公告栏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学院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 5. 学校对学院提交的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复核审批, 向全校公示各学院转专业学生名单。
 - 6. 录取同学按四川大学转专业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四)拟接收人数

专业(大类)名称	拟接收转专业计 划数
基础医学(基地班)	10
法医学	10

(五)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学院教学及学生管理部门研究解决。

三、转出办法

基础医学(拔尖班)同学提交转专业申请前,必须退出拔尖班,转专业申请未成功,只能回到基础医学基地班。

2022年4月12日至18日在四川大学综合教务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学院在综合教务系统中审核学生提交的申请。

四、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 028-85501999 文老师

投诉电话: 028-85501242 028-85501305, 投诉邮箱:

86764971@qq.com

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转专业介绍

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是四川大学重要的医学教学、科研基地。 学院建院于2001年,其前身分别是原华西医科大学建院于1987年的 基础医学院和建院于1999年的法医学院。基础医学专业是国家理科科 学研究与人才培养基地及国家一流专业。法医学为国家一流专业、国 家级重点学科,专业排行位居全国前列。

基础医学基地班 (五年制)

培养目标:培养具备深厚的人文底蕴、宽广的基础知识、扎实的

生命科学,特别是医学科学基础理论知识及实验技能和强烈创新意识的高级专门人才,在生命科学研究机构、高等医药院校或临床医疗机构从事科研、教学、开发等工作。

主干课程: 人体解剖学、组织学与胚胎学、细胞生物学、医学微生物学、医学免疫学、人体寄生虫学、 生理学、神经生物学、生物化学、药理学、病理生理学、病理学、诊断学、内科学、 外科学、分子生物学、基础医学实验技能培训及考核。其中大部分课程为一层次双语教学。

就业方向: 在生命科学研究机构、高等医药院校、临床医疗机构 从事科研、教学、开发等工作。近 年来每年有 50%的保研名额,绝大 多数学生保送至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复旦大学、浙江大学等国内一 流高校和中国科学院等国内顶尖科研机构。

授予学位: 医学学士

法医学(五年制)

培养目标:培养适应社会进步和现代化建设所需要的,德、智、体、劳全面发展的,具备系统的医学、法医学理论知识及基本技能和法律基本理论知识的高级专门人才。

主干课程: 法学理论、人体解剖学、病理学、内科学、外科学、 刑事科学技术、法医病理学、法医 临床学、法医物证学、法医精神病 学、法医毒理学、法医毒物分析。

就业方向:在公安系统、检察机关、人民法院、保险公司、社会鉴定机构等从事法医鉴定,在医院 从事医政工作或其他专业技术工作,高等医药院校或相关机构从事法医学及相关专业工作。

授予学位: 医学学士

华西临床医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

案

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 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 129号)、四川大学教务处《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https://jwc.scu.edu.cn/info/1081/8372.htm)等文件、通知精神,现公布我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一、成立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 (一)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制定本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包括申请条件、计划接收人数、考核办法、工作流程、递交申请地点、联系人、咨询电话等),组织、协调面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 (二)转专业工作专家小组:负责资格审查、面试等选拔考核工作。
 - (三)转专业工作督察小组:负责进行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二、转入办法

- (一)接收专业及生源
- 1. 临床医学八年制: 20 人以内,面向 2020 级非医学类专业学生。
- 2. 临床医学五年制: 20 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 3. 护理学: 5人以内, 专业不设限制。
- 4. 医学检验技术: 拟接收 10 人以内, 专业不设限制。
- 5. 医学影像技术:
- (1) 医学影像技术方向: 拟接收10人以内, 专业不设限制;
- (2) 放射治疗技术方向: 拟接收5人以内, 专业不设限制;
- 6. 康复治疗学:

- (1) 物理治疗方向: 拟接收 20 人以内, 专业不设限制;
- (2) 作业治疗方向: 拟接收 10 人以内, 专业不设限制;
- (3) 呼吸治疗方向: 拟接收5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 (4) 听力与言语康复方向: 拟接收 20 人以内, 专业不设限制。
- 7. 眼视光学: 拟接收 20 人以内, 专业不设限制;
- (二)转入基本申请条件:
- 1. 符合四川大学教务处《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对转专业基本条件的规定,转出学院同意者;
- 2. 热爱医学事业,对医学科学有强烈的好奇心、有明确的医学职业目标、转专业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和爱好者;
- 3. 符合医学相关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者,根据医学职业要求, 如有色弱、晕血症等则不适合就读医学专业;
 - 4. 申请转入临床医学八年制者需同时具备以下 3 个条件:
 - (1) 学习能力较强,平均学分绩点达到 3.0;
- (2)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原则上要求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优良(≥568分,即百分制80分以上),或全国大学外语六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426分,即百分制60分以上),或雅思6.5分/托福95分及以上;
- (3)达到四川大学教务处《关于申请转入临床医学(八年制)学 期 课 修 读 要求 牛 前 程 的 **>>** (http://jwc.scu.edu.cn/info/1059/4633.htm) 中关于第 1-4 学期 已修或已选以下六类课程的最低要求学分:信息科学类课程(至少6 分)、数学类课程(至少6分)、化学类课程(至少6分)、物理类 课程(至少5分)、生物类课程(至少5分)、管理类课程(至少4 分)。
 - 5. 申请转入临床医学五年制者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 学习能力强,平均学分绩点达到 3.3;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

和运用能力,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良好(≥532分,即百分制75分以上),或全国大学外语六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426分,即百分制60分以上),或雅思6.5分/托福95分及以上;

(2)特长突出,名列《四川大学高水平运动队专业测试合格名单》 (按学校招办公示名单),平均学分绩点达到 3.0、全国大学外语四 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426分,即百分制 60分以上)。

(三)考核办法

- 1. 考核形式: (1) 转入资格审查; (2) 面试。
- 2. 面试内容: (1) 综合素质: 包括表达与理解、职业素养、专业信念、创新创业潜质、心理素质等(占60%); (2) 英语应用能力(占40%), 具体评分标准及各项指标系数权重为:

综合素质 占 60%			
	职业素养、专业信		英语应用能力
表达与理解20分	念、创新创业潜质 20	心理素质 20 分	占 40%
	分		
1、穿着得体、举	1、学医动机明确、	1、整体表现沉	1、回答问题准确
止符合礼节;	理想信念坚定, 爱国	着、稳重、大方;	切题;
2、表达清晰、逻	爱校;	2、心理状态稳	2、听力及口语良
辑严密、说服力	2、能表现出一定职	定,无明显性格	好,能正常交流
强;	业素养, 如团队合	缺陷;	常见问题;
3、理解问题准	作、利他倾向等;	3、自我认知完整	3、交流沟通能力
确、回答重点突	3、能表现出一定双	清晰。	好。
出。	创潜质,对原学科与		
	医学交叉有想法与		
	创意, 具有批判思维		

3. 面试形式: 各专业可根据面试学生人数等因素决定采取一站式

或多站式面试,每位学生总面试时间不少于10分钟;面试全程录像备查。

4. 考核组织:由转专业工作专家小组负责,其中:临床医学专业由教务部牵头组织;护理学专业由护理学院组织;医学技术类专业由医学技术学院统一组织。专家小组不少于5人,原则上应包括专业(方向)负责人、相关专业领域专家、教学督导专家等;学工、教务等教学相关职能部门管理人员可根据各专业需要参与面试。

(四)工作流程

- 1. 方案报送: 教务部汇总各专业转专业接收意向, 经学院教学工作例会、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 4月8日前报送学校。
- 2. 转专业宣传: 4月11日起在四川大学教务处网站(https://jwc.scu.edu.cn/)和华西临床医学院本科教育网站(https://wcsm.scu.edu.cn/)公布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即本方案);转专业宣讲安排另行通知,请留意华西临床医学院本科教育网站或江安校区青春广场海报。
- 3. 学生提交转专业申请: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须于 4 月 18 日(周一)前完成以下三项工作,任一项未完成均视为申请失败、不能进入转专业资格审查环节:
- (1) 登陆四川大学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填写转专业申请:在四川大学 教务处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网址:http://zhjw.scu.edu.cn/login;
- (2)在线填写《华西临床医学院转入申请学生基本情况登记表》: 4 月 18 日 (周 一) 17:00 前 完 成 , 网 址 : https://wcsm.scu.edu.cn/_73qq2u,或扫描/识别下方二维码(建议 在电脑端填写);

注:

①申请转入临床医学八年制的学生需提前填好《八年制转入学生

- 1-4 学期课程修读情况表》(附件),如有第 4 学期已选课程但尚未修读完成的需准备教务系统选课截图,于在线填写此登记表时上传;
- ②申请转入临床医学五年制的学生可在护理学和医学技术类各专业中选择一个第二志愿专业;当临床医学五年制接收转专业名额已满, 入围面试但未被接收的学生可调剂至相应第二志愿专业参加面试。
- ③此登记表每人只能填写一次,请检查确认无误后再提交,提交 后不可再撤回修改;
- ④提交成功页面会显示"核销码"用于登陆心理测试,请务必自 行截屏记录,我院不接受来电查询核销码。



(3)心理测试: 4月18日(周一)24:00前完成,网址: http://hei.cd120.com:8080/app/,或扫描/识别下方二维码(建议在电脑端填写),用户名为核销码前8位、密码为核销码后6位;心理测试结果仅供参考,不作为资格审查条件。



- 4. 资格审查、面试及后续工作:
- (1)华西临床医学院对学生的转入资格进行审查,确定各专业入 围面试名单,各专业入围面试名额原则上按照计划招收名额的 2.0-2.5倍确定(名列高水平运动队合格名单的不受此限);面试原 则上安排在4月23-27日期间,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2)各专业考核后,各系、专业负责人填妥本系、专业《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并于4月28日前将考核结果(学分绩点、面试成绩、综合成绩、综合排名等)等报教务部。
- (3)教务部汇总形成学院《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签章后报送教务处,进入学校审核程序;最终结果以5月中旬四川大学教务处网站公示的转专业学生名单为准。
- (4)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我院不开展转专业二次选拔工作。

(五)附则

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解决。

三、转出办法

- (一)转出基本条件: 应符合第1条和第2、3条之一。
- 1. 符合四川大学教务处《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对转专业基本条件的规定;
 - 2. 因身体或心理原因,不适合学习医学相关专业;
 - 3. 对医学相关专业不感兴趣或学习其它专业更能发挥其特长。

(二)工作流程:

- 1. 学生主动与拟转入学院联系,了解该学院接收条件及所需材料;
- 2.4月18日前在四川大学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网址同前)中填写申请,并按拟转入学院要求的途径提供必要的申请材料; 我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转出申请。
- 3. 按拟转入学院通知参加考核, 经学校公示确定被拟转入学院接收后办理学籍变动手续。

四、咨询与投诉

咨询电话: 85422057

各专业联系人电话详见宣传海报

投诉电话及邮箱: 85422410, chhua0140263.net

华西口腔医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

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对我院 2022 年度转专业工作进行如下安排:

一、转入办法:

- (一)接收专业及生源:
- 1. 口腔医学(5年制):接收校内2021级理、工、医学类的优秀学生。专业培养目标:培养具备良好的人文素质和职业操守,具有从事口腔医疗工作必需的理论知识和实际工作能力,并具有一定创新精神和发展潜力的口腔医学应用型人才。

授予学位: 医学学士

接收人数: 12人

2.口腔医学技术(4年制):接收校内2021级理、工、医学类的优秀学生。专业培养目标:培养掌握各类口腔修复体制作工艺流程,能从事修复工艺学教学、科研和义齿制作及其相关商业运作,具备口腔修复工艺学知识和技能的复合型高级专业人才。

授予学位: 理学学士

接收人数: 4人

- (二)转入基本申请条件(必须同时满足1-4点):
- 1. 符合四川大学《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相 关规定;
 - 2. 热爱口腔医学事业, 品学兼优;
- 3. 大学学习期间无不及格记录, 转入口腔医学专业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3. 3; 转入口腔医学技术专业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3. 0;
 - 4. 符合相关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根据医学职业要求,如有

- 色弱、晕血症等不适合就读医学专业;
 - 5. 具有一定特长,能提供书面证明者。

(三)工作流程:

- 1. 4月8日前 按教务处规定上报方案。
- 2. 4月11-15日 开展转专业宣传、咨询工作。
- 3. 4月12-18日 学生网上填报和线下提交材料
- 1) 网上填报: 4月15-22日,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
- 2)线下提交材料: 4月14-18日(工作时间),将纸质材料交华西口腔医学院教务部(人民南路三段14号口腔医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B402,联系电话:028-85503470),纸质材料包括:
 - ①大学期间成绩单1份(一体机打印或可信电子成绩单打印);
- ②自荐材料(自我介绍、获奖情况、特长证明等)1套,证书等材料只提交复印件,原件备查。
- 4. 4月29日前 学院组织对拟转入学生的考核,于5月6日前将转专业拟接收名单公示在学院官网并上报学校教务处。
- 5. 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批,于5月中旬将转专业学生名单通过教务处网站进行公示。录取同学按四川大学转专业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四)考核办法

- 1. 转专业工作小组根据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复试名额与拟招收名额 比例 不低于 2:1 ,具体安排公布于华西口腔医学院官网http://www.hxkq.org 通知公告-公告信息栏。
 - 2. 考核方式:初审 复试(笔试、面试)
 - 3. 复试成绩=笔试成绩(100分)×20%+面试成绩(100分)×80% 面试成绩中,思想品德 20%,综合素质 50%,外语水平 30%。

(五) 其他事项

1.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 2. 咨询电话: 028-85503470
- 3. 投诉受理渠道 电话 028-85502570 邮箱: hxkqjw@163.com

二、转出办法

- (一)转出基本条件:
- 1. 符合四川大学《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相 关规定;
 - 2. 因身体或心理原因,不适合学习本专业者;
 - 3. 对本专业不感兴趣或其他专业更能发挥其特长者。

(二)时间安排:

- 1. 4月15日前了解拟申请学院接收条件及所需材料。
- 2. 4月17日前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
- 3. 4月18日前 学院完成转出学生的申请审批。
- 4. 按相关学院转专业规定参加考核选拔,及办理后续手续。

华西公共卫生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 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原则

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学一年级和大学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每个学生申请转入专业只能填报一个志愿,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学生在校期间只能办理一次转专业。

二、转专业条件

需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因学科特点对转入的学生要求如下:

- 1. 专业要求: 预防医学、卫生检验与检疫、食品卫生与营养学三个专业只接收高考理科考生, 获准转专业的同学将根据课程具体修读情况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 2. 预防医学与软件工程双学士学位专业不在本次转专业范围内, 相关的转入转出制度及时间将另行公布。
- 3. 勤奋学习,成绩优良,要求所学课程一次性通过,学分绩点达到 3.0 及以上。
 - 4. 符合相关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

三、接收人数

预防医学专业: 12人;

卫生检验与检疫专业: 5人;

食品卫生与营养学专业: 7人。

四、组织与领导

按学校规定,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制订本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督查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意见。

五、工作流程

(一)转入流程:

- 1.4月8日前,按教务处规定上报方案。
- 2.4月11-15日,在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等, 并开展线上宣传(请加入QQ群945771501)。
 - 3.4月12-18日,学生提交资料。
- (1)4月18日下午18:00前,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
- (2) 4月18日下午18:00前,学生将以下电子版材料打包发送 至邮箱4348151920qq.com。
 - ①《华西公共卫生学院转专业申请表》(附件1);
 - ②大学期间成绩单;
 - ③自荐材料(自荐信、获奖情况、英语情况、特长证明等)。
- 4. 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并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通知学生参加考核,考核将在申请结束后一周内完成。 考核时间、地点将由学院教学培训部另行通知。
- 5. 由学院转专业专家考核小组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面试考核,若有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组织线上视频考核面试。
- 6. 学院根据学生考核结果和学院转专业计划接收人数,研究决定 拟转入学生名单,公示并上报学校教务处。
- 7. 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接收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学院在接收计划有剩余的情况

下,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二)转出流程:

- 1. 与拟转入学院联系,了解该学院接收条件及所需材料。
- 2. 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并按相关学院要求提交转专业材料。
 - 3. 按相关学院转专业方案参加考核选拔,及办理后续手续。

六、考核方式与评分构成

- (一)考核方式:面试。
- (二) 成绩构成(总分100分)

综合成绩由课程成绩和面试成绩两部分构成,即:

综合成绩=课程成绩+面试成绩

1. 课程成绩: 占综合成绩的 40%。

程成绩指在校期间所有必修课程加权平均成绩。

2. 面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 60%,考核内容涵盖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对转入专业的认识、学习兴趣与潜质、学习计划、心理素质和综合素养等。

七、其他

转专业咨询电话: 85501515, 邮箱: 434815192@qq.com

投诉电话: 85502682, 邮箱: gwsyjj0163.com

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研究解决。

附件1

华西公共卫生学院转专业申请表

姓名			性别		政治	面貌			必修绩点	
学号			民族		籍	贯			就读高中	
所在学院	č			,	所在	年级 -	专业			
拟转入学	院				拟	转入专	此			
是否同意接收院院内调剂专				联	系方式	Tel: 5式 Email:				
专业排名 专业人数							/			
申请理由	1									
学生工作、 会实践经, 及获奖情;	历									
特长爱好	-									
外语能力 请打√	′ [〕英语四组 〕英语六组 〕TOFEL,	及,成绩			□ 雅思	, 成	绩:		

华西药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申请条件

- 1. 根据学校"关于开展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精神, 符合学校转专业基本要求;
 - 2. 面向生源:

药学专业: 化学、生物、化工等与药学相关的理工医科专业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原则上只接收2021级学生);

临床药学专业: 药学、生物、医学等与临床药学相关的理工医科专业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原则上只接收2021级学生);

- 3. 第一学年成绩优良(平均学分绩点 3. 0 及以上, 所有必修课程 一次通过, 没有重修补考记录), 有良好的化学、生物和英语基础;
- 4. 专业兴趣浓厚,有一定的特长与爱好;思想品德好,乐于助人, 身心健康。

二、接收人数

药学专业: 20人

临床药学专业: 5人

三、考核办法

- 1. 专家考核。内容包括:专业基础知识、综合素质测评(专业兴趣、潜质、爱好等)。其中专业基础知识(30%),综合素质测评(70%),同时参考申请材料。
- 2. 面试成绩计算和排名。按照百分制进行计算和排名,作为拟接收依据;
 - 3. 考核方式、时间和地点,以电话通知和学院网页公告为准。

四、工作流程

1. 成立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专家小组;

- 2. 接收学生的转专业申请材料,并进行初审;
- 3.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初审通过的学生接受专家考核;
- 4. 学院转专业专家小组确定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在接收计划 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并上报教务处。

五、递交申请方式、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1. 递交申请方式: 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提交申请及相关附件;
- 2.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李老师(028-85501399), 乔老师(028-85500314)

六、投拆电话和邮箱

1. 投诉电话: 028-85501376

2. 投诉邮箱: 12691984@qq. com

"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2022 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关于依托生物治疗国家协同创新中心开办多学科交叉培养生物医药复合型创新班的建议》和学校教务处相关文件精神,对 2022 年度"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选拔工作进行如下安排:

一、成立选拔工作小组

- 1. 成立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 "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选拔指导小组,集体讨论制定创新班选拔工作的实施方案(包括申请条件、计划接收人数、考核办法、工作流程、递交申请地点、联系人、咨询电话等),组织、协调面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 2. 成立创新班选拔专家小组,负责面试等选拔考核工作。
- 3. 成立创新班选拔督察小组:负责对本次创新班选拔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投诉电话: 028-85502796

投诉邮箱: innovation_sk1b0163.com

二、选拔办法:

(一) 生源:

拟接收 40 人,主要面向全校 2021 级理、工、医科类学生; 酌情 欢迎其它年级和其它学科特别优秀的学生。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可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 (二)被选拔的基本条件:
- 1. 对生物医药领域有强烈的好奇心、热爱科学事业、有明确的科学职业目标。入选"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能助其追逐科研梦想,实现人生抱负;
 - 2. 有健康的身体、健康心理、乐观的心态和吃苦耐劳的精神;
 - 3. 入选"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者需同时具备:

较强的学习能力,学习成绩位列本专业本年级前50%*;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原则上要求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良好。

*注:对综合素质特别优秀者,学习成绩可适当放宽,但综合成绩(综合成绩计算方法见后)需位列参加本次选拔学生的前 30%。

(三)考核办法

- 1. 考核形式: 转入资格审查、面试。
- 2. 面试内容: 英语应用能力、综合素质、语言表达、交流沟通、 心理素质、应变能力等。
- 3. 考核由专家小组负责:专业考核小组不少于5人,至少应包括生物、化学、药学、基础医学领域专家等。
- 4. 综合成绩由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两部分构成。按惯例,学分绩点权重系数为 0. 2, 面试成绩权重系数为 0. 8。

(四)工作流程:

1. 学生申请: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18 日,申请入选创新班学生准备相关文案资料,于 4 月 18 日(周一) 24: 00 点前将以下材料的电子版(扫描件或照片)打包压缩,并将压缩文件按"学院-姓名"方式命名之后,发送至邮箱:

innovation_sk1b@163.com。

(1) 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

(备注: 所有同学都需要填写转专业申请表)。

(2)《"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申请被选拔学生基本情况登记表》(附件3)

备注 1: 在该登记表中,生物科学、化学、药学、基础医学专业学生可选原专业。非上述专业学生需要在以上四个专业中选择一个专业填报为拟转专业;

备注 2: 建议将填好的该表转换成 PDF 格式。

- (3)四川大学本科学生成绩单1份(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点击"可信证明"模块下"生成可信证明"按钮,免费申请生成并下载可信电子成绩单)。
- (4) 英语四级、六级证明(复印件)、或雅思、托福成绩证明(复印件)1份;
- 2. 资格审查及面试(根据疫情形势决定线上或线下面试方式。面试考核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1) 4月29日前,国家生物治疗协同创新中心/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确定选拔面试名单,并将具体安排公布于a)国家生物治疗协同创新中心/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网页-http://sklb.scu.edu.cn/通知公告。b)"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QQ群(548648647)。
- (2)4月29日前,若疫情形势允许,在江安校区组织面试考核。 具体时间地点等信息,将公布于a)国家生物治疗协同创新中心/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网页-http://sklb.scu.edu.cn/通知公告;b) "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QQ群(548648647)。
- (3)考核后,公示拟接收名单,同时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 拟录取名单汇总表》(附件2)、报送教务处学籍科。
- (五)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指导小组研 究解决。

附件:

"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申请被选拔学生基本情况登记表

姓	名				性别		学号			所在年级		
所在	专业						所7	生学院				
=	专业排名/专业人		.数 /		/	Email						
籍	贯				民族		电话			就读高中		
							拟转入专业		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			
拟车	 拟转入学院 国		F	生物治疗 国家重点实验室					□生物科学 □		 化学	
			酉					□药学		基础医学		
是否	同意接	 後收	学院院	上 花内调剂	专业		可接受调剂专业					
									I			
	特	长									照片	
	斯特入 加国重											
班"	班"的理由 (可另附页)											
W 41	<i>!!</i> :		A									
1	工作、 医历及家											
					吾加绍	成绩:						
						成绩:						
	外语 情打											
					思,成绩思,成绩							
					s,成织 也语言f							

注: 1、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

2、以上应由本人填写,并保证真实性,如核实有夸大失实,取消转入申请资格。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 2022 年选拔工作 实施方案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由四川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学院/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举办,为培养具有浓厚学术兴趣、强烈创新意识并积极投身于生物医学材料领域研究的未来学术之星和领军人才,现面向全校本科 2021 级学生,公开选拔"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学生。

一、平台简介

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 1999 年经科技部批准组建的我国第一个开放性国家级生物医学材料专业研发机构。教育部和国家外国专家局"组织再生性生物材料科学与工程创新引智基地",科技部"生物医用材料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基地",我校双一流重点建设学科"生物医学工程"的牵头建设单位;中心依托于四川大学,多年来已发展成为一个具有较大国际影响力和国际知名度的专业学术研究机构,具备良好的生物医学材料基础研究和产品研发条件。以组织再生和功能重建的生物医学材料及医用植入体的应用基础和工程化研究为总体目标,解决相关重大关键科学与技术问题,为形成和发展我国生物医用材料前沿产业及其可持续发展奠定科学基础,并引领产业的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

二、师资队伍

依托四川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学院/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师资力量雄厚,由中国工程院院士、美国国家工程院外籍院士、张兴栋院士领衔,汇集了一批国内外知名的专家和学术带头人以及国家级优秀青年人才,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学术水平高、创新能力强的教学及科研创新团队。其中,教学科研岗 97 人,正高级 39 人,

副高级 41 人,中级 17 人。博士生导师 42 人,硕士生导师 80 人。国际生物材料科学与工程联合会主席 1 人,国际生物材料科学与工程Fellow 4 人,美国医学与生物工程院 Fellow 4 人,中国工程院院士(含双聘)4 人,海纳特聘教授 8 人,高端外籍 1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5 人,国家外专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 1 人,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专家 1 人,海纳青年学者 5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 4 人,省级特聘专家 10 人,四川省学术带头人6 人,四川省学术带头人后备人选 4 人,中国科协青年托举人才 4 人,成都市特聘专家 3 人,四川大学"双百人才计划"9人。另外,还引进 14 位美国工程院、医学院院士和国际顶尖专家为名誉或客座教授。

三、创新班培养目标

在以科研为主导的氛围下,培养既具有材料、化学、工程等方面扎实基础,又具有生物学、医学基础,具有创新思想和科研潜力的,将来最终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交叉复合型生物医学材料和工程的人才。

四、创新班特色

导师制:设置一对一导师制,配备优秀资源,在培养学生基本科学技能的同时,围绕国际前沿和重大科学问题进行课题制研究学习,以培养学生的独立科学研究能力和创新思维。

小班化: 遴选优秀青年骨干教师为班主任负责学生的日常管理; 针对生物医学材料交叉学科特点及学科前沿性,学生在完成其相关专业本科培养计划的同时,将有机会选择创新班特色课程,特色课程将与国际顶尖学术机构合作,以名师讲堂课程形式设置。

奖学金: 进入创新班的同学,将获得"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不同等级的奖学金,覆盖率达 80%以上;对家庭经济困难者,给予助学金资助。

更多深造机会: 创新班的优秀同学将优先获得进一步深造的机会,包括国际联合培养研究生机会。推免或报考四川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学院/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硕士研究生时,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五、选拔办法:

(一)招收对象及人数:

在校全日制理、工、医科 2021 级学生, 部分 2020 级优秀学生可考核进入。2022 年拟接收 30 人。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可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二)选拔条件:

- 1. 对生物医学工程、材料、化学、生物等具有浓烈的兴趣和爱好, 对从事科学研究具有浓厚的兴趣,有志于相关领域的研究工作;
 - 2. 有健康的身体、健康心理、乐观的心态和吃苦耐劳的精神;
- 3. 学习能力较强,原则上专业或综合排名位列所在年级或专业前50%:
 - 4.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
- 5. 申请进入创新班的同学原则上需转入四川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学院生物医学工程专业。需要转入生物医学工程专业的同学,绩点要求3. 5 及以上。

(三)考核办法:

- 1. 考核形式: 转入资格审查; 面试。
- 2. 面试内容: 英语应用能力、综合素质、应变能力等。
- 3. 考核由专家小组负责:专业考核小组不少于5人,由生物医学工程及相关领域专家、教学督导专家等组成。

(四)选拔工作安排:

1. 宣传阶段: 4月13日-4月15日,在中心 (http://biomater.scu.edu.cn) 和 学 院 网 站

(http://bme.scu.edu.cn)公布创新班宣传资料及咨询电话等,通过QQ、微信等多种渠道进行宣传并在江安校区青春广场设置展板,组织师生宣传、咨询,并发放《"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申请表》。

- 2. 申请阶段: 4月12日-4月18日,申请入选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准备相关资料,于4月18日18:00前将以下材料电子版(可拍照或扫描,请确保清晰)以姓名-专业-学号命名压缩打包后发送至邮箱bmcoffice@scu.edu.cn。(如有疑问请联系吴老师: 85412848)
 - (1)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申请表》; (见附件)
 - (2) 电子成绩单1份;
 - (3) 获奖或其它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1份。
 - 3. 资格审查及面试:
- (1)中心严格审查学生申报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将选拔面试名单公布于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 研 究 中 心 与 生 物 医 学 工 程 学 院 网 页:http://biomater.scu.edu.cn/,http://bme.scu.edu.cn/。
 - (2) 考核的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3)考核结束在5月6日前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接收名单汇总表》报送教务处。

六、选拔工作小组

- 1.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选拔指导小组,讨论制定创新班选拔工作的实施方案,组织、协调面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 2. 创新班选拔专家小组,负责面试等选拔考核工作。
- 3. 创新班选拔督察小组:负责对创新班选拔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投诉电话: 85465377

投诉信箱: nic7500@scu.edu.cn

七、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指导小组研究解决。

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知链接:

http://biomater.scu.edu.cn/

生物医学工程学院通知链接:

http://bme.scu.edu.cn/

"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 2022 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为实现四川大学"培养一流的人才,办最好的本科教育"的教育目标,推进"深地岩体力学与地下水利工程"世界一流学科建设,依托高水平研究平台(基地)的学术资源和科研优势,强化科研反哺教学,加快和拓展拨尖创新人才培养,经学校批准,由谢和平院士领衔,水利水电学院和水力学与山区河流开发保护国家重点实验室拟在2021级本科生中选拔优秀学生,组建2021级"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现将有关选拔工作方案通知如下:

一、培养目标

探索并逐步建立面向深地科学与地下水利工程领域的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激发学生探求欲望,挖掘学生创新潜质,为国家"深地科学与地下水利"世界一流学科领域培养具有浓厚学术兴趣、强烈创新意识、宽广国际视野、引领社会发展、富有家国情怀的未来栋梁之才和领军人物。

二、招生条件

- (一)招收计划: 30人(面向全校 2021 级理工科类本科生)
- (二)招收条件
- 1. 基本条件。具有浓厚学术兴趣,强烈创新意识,热爱并愿意投身于深地科学、水利、新能源科学及相关学科的本科生。
- 2. 招生对象。主要面向全校具有水利、土木、新能源、生物、化学、物理、材料、计算机等学科背景的 2021 级优秀本科生。
- 3. 成绩要求。(1)本院 2021 级本科生。已修的必修课程加权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专业前 30%以内。(2)非本院 2021 级本科生。原则上已修的必修课程加权平均学分绩点在 3.6 以上,且须转入水利水

电学院相关专业(专业任选,后期可不参与专业分流)。

三、选拔方案及流程

采用自主招生、个性化选拔, 创新班选拔考核小组组织考核。

- (一)个人申报。符合条件的学生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18 日,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申请并填写国重创新班选拔申请表(附件1)及相关支撑材料(包括并不限于获奖情况、发表论文、授权专利、社会实践证明等)。本院学生请将申请表及支撑材料以压缩包形式(文件名:姓名+深地创新班+电话)发送至辅导员老师处,由辅导员老师统一汇总交给学院;非水利水电学院学生请将申请表、成绩单及支撑材料以压缩包形式(文件名:原学院+姓名+深地创新班+电话)统一发送至我院指定邮箱(250232035@qq.com)。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 (二)综合考核。资格审查合格的学生作为有效候选人,原则上应参加国重创新班选拔考核小组组织的线下综合测评(测评方式和具体时间地点在学院网站另行通知)。若因疫情原因无法组织线下综合测评,学院将另行采取灵活的测评方式,届时将于学院网站另行通知,请密切关注我院网站。
- (三)录取编班。结合学业成绩和综合考核结果,确定录取名单。 公示完成后,被录取学生被编入 2021 级 "深地与地下水利" 国重创新 班。

四、其他

- 1. 已申请转出我院的学生不再参加国重创新班的选拔。
- 2. 学生被录取后,将在大二学年参加前期的外语、数学等专项提升计划,并通过培训、讲座、座谈等形式了解学科及专业,确定研究方向和遴选指导教师。
 - 3. 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学院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 4. 外院申请学生接收资料邮箱: 250232035@qq.com, 压缩包文

件名: 原学院+姓名+深地创新班+电话。

- 5. 咨询电话: 028-85460369, 联系人: 尹老师。
- 6. 投拆电话: 028-85465358, 投诉邮箱: hxiaorong@scu. edu. cn。

附件 1: 四川大学"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选拔申请表

附件 2: 四川大学"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简介

四川大学"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选拔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					
民族			籍贯			政治面					
E-mail					手机号			(1寸	-照片)		
学院					专业						
拟申请转入专		限外学院	学生填写)	[*]							
主要学习经历(从高中起填)											
起	止时间	Ī		学校名称 参加社				会实践或担任职			
								~			
已修必修订	果加权	平均绩点			专业排名/人数				/		
个人兴趣与 主要获奖及 状况(学科) 学术论文、专 社会实践活动	成果、 一		四级,成绩:		分;		连语六级,成 PD #4#	绩:			
(打√并填写成 ☐ TOFEL					分; 分;		RE,成绩: t他语言能力	_	分	`;	
申请理由(含申请目的、个人特长、综合能力、入选后学习构想、学习承诺等方面的简要表述) 本人承诺:本人已充分了解创新班管理制度,上述资料由本人亲自填写并保证真实性,入选后将严格执行创新班的相关管理规定。											
				Ĭ	申请人签名	:		年	月	日	

说明: (1)【*】仅用于非水利水电学院学生申请创新班填写,并同时填写转专业申请表。(2)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2:

四川大学"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简介

四川大学水力学与山区河流开发保护国家重点实验室(简称"水力学国重室")源于1944年四川大学土木水利系,全国首批博士点建设单位(1981年)和全国唯一的水力学重点学科(1988年),1988年获准建设我国首个内陆水利水电工程领域的国家重点实验室和高水平科研平台。长期以来,水力学国重室坚持科研反哺教学,不断将综合科研优势与创新人才培养相结合,通过优秀本科生夏令营、优秀本科生双创项目、前沿科技讲座、本科生导师等吸引优秀本科生到实验室学习深造,为国家培养了大批创新性人才。借助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的契机,水力学国重室联合水利水电学院于2017年开始实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由谢和平院士领衔建设大师创新班——"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

一、培养目标

探索并逐步建立面向深地科学与地下水利工程领域的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激发学生探求欲望,挖掘学生创新潜质,为国家"深地科学与地下水利"世界一流学科培养具有浓厚学术兴趣、强烈创新意识、宽广国际视野、引领社会发展、拥有家国情怀的未来栋梁之才和领军人物。

二、特色培养

通专融合,跨界培养。采用"1+2+X"三段式培养模式,即:①"1"是指本科一年级进行主学科/专业通识课程学习(入选创新班前);②"2"是指入选创新班后,在二、三年级同平行班一样,开展主学科专业课程学习,创新班学生按学科方向模块进行跨学科(专业)、宽口径学习,强化创新实践环节(学生参与团队科研项目、自主探究课题、大学生创新计划等);③"X"是从四年级开始分流式学习,学生根据自己专业或学术兴趣,自由选择潜在研究生导师,将毕业设计与大学

生创新创业项目、导师课题有机结合,提前开展学术研究,符合条件的学生优先进入本硕博贯通式培养项目。

名师引领,小班互动。创新班实行"一对一"导师制或双导师制(国际导师),并邀请国内外跨学科讲席教授、兼职教授、访问学者开设前沿讲座;实施小班化教学和互动式讨论,营造良好学术氛围;为创新班配备教授级班主任。

特色课程,个性培养。(1)学科资源共享。创新班不增加系统性课程,围绕国际前沿和国家亟需解决的重大科学问题开设系列前沿讲座、探究式论坛、学科实践环节、高端外语培训与英文写作等;引入国际名校(剑桥大学、MIT、克劳斯特尔大学等)的课程或讲座。(2)自由研究环境。创新班引入"学科轮换制度",允许学生在学科方向的选择上"试错",选择有利于产出科研成果的实验室。(3)专项能力提升项目。针对数学、外语等基础知识,提供专门的定制化培训计划。

协同游学,国际培养。(1)校企协同。探索校企共建共培、协同 育人,让学生注重学术与实践结合,技术研究与实际问题结合。(2) 校校协同。探索国内一流高校的本科生游学机制,开展暑期或寒假学 术交流营(1-2月),选拔国内一流高校的本科生到创新班来集中交 流学习;(3)国际协同。探索建立多层次、立体化的国际高端联合培 养基地,制度化支持专项国际交流项目,如交换生项目、国际国内双 导师制、国外知名大学访学和短期考察、顶级国际会议资助,等。

多向激励,动态管理。(1)全方位激励政策。设专门基金资助创新班学生开展国际学术和文化交流活动;更多国际联合培养、保送与免试研究生机会;更高奖助学金覆盖率,等。(2)动态化管理模式。创新班实行动态管理模式,健全的退出与增补机制。

三、保障措施

平台基础。1个国家重点实验室(水力学与山区河流开发保护)、

1 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深地科学与工程)、2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岩土工程、水文水资源工程、山区流域水灾害与水环境),四川大学深地科学实验室,四川大学智慧水利研究中心等高水平科研平台。

学科基础。水利水电学院及水力学国重室已形成了一批优势特色学科方向,如深部岩体力学、高速水力学与高坝工程、河流动力学与山区河流工程、环境水利学与山区河流保护、大坝与库岸安全、水信息学与水利新技术、工程灾害力学、工程材料与结构损伤破坏机理等,其中在深部岩石力学与高坝水力学等领域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山区河流动力学、水环境、高坝与地基安全以及梯级电站智能运行等领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深地岩体力学与地下水利"入选世界一流学科(群)建设行列。

队伍基础。本平台有中国工程院院士1人,双聘院士1人,特聘院士3人;教育部长江学者/国家杰出6人;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2人;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入选者2人;国家级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5人;国家优秀青年人才6人;教育部跨(新)世纪人才13人等,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学术水平高、创新能力强的师资队伍和学术团队,为创新实验班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一流的导师队伍。

经费保障。学院及水力学国重室设立专项基金,主要用于资助创新实验班学生开展学术活动、能力提升、国际学术和文化交流活动,等。同时,通过校友、社会企业等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基金,为学生成长的全过程提供保障和持续帮扶。

欢迎加入四川大学"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 2022 年选拔工作实施

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相关文件精神和《"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招生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以下简称"创新班")学生选拔考核工作进行如下规定:

一、组织机构

- 1. 成立创新班学生选拔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创新班选拔工作的实施方案,组织、协调面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 2. 成立创新班学生选拔专家组,负责面试等选拔考核工作。
- 3. 成立创新班选学生选拔监督小组,负责对学生选拔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投诉电话: 85463921 投诉邮箱: fgt@scu.edu.cn。

二、选拔办法

1. 选拔对象

在全校理、工、医本科一年级学生中选拔优秀学生进行组班培养。 每年拟接收 40 人。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可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轻化工程专业、生物工程专业(轻工生物方向)专业学生不需要 转专业,通过选拔后直接进入创新班培养;非上述专业的学生通过选 拔后,需要在以上专业中选择一个专业填报为拟转入专业。

2. 选拔条件

- (1) 思想上进,无违反国家法律及校规校纪的行为。
- (2)对生物质科学、生物质材料和生物质工程的前沿和科学问题 充满浓烈的兴趣和爱好,有从事科学研究的愿望和初步规划,创造意 识和创新精神突出。
 - (3) 学习能力较强,专业排名应位列年级前50%,外语应用能力

原则上应通过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或具备相应水平。

(4)身体健康,团队精神强,有乐观开朗的人生态度和吃苦耐劳的精神。

3. 考核办法

- (1) 考核形式:资格审查;面试。
- (2)面试内容:语言表达及交流沟通能力、英语应用能力、综合素养等。
 - (3)考核由选拔专家组负责。

4. 工作流程

- (1)宣传阶段: 2022年4月11-15日,学院主页公布创新班宣传资料、咨询电话,通过设置展板、组织教师做专题介绍等多种形式开展线下宣传,并发放《"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申请表》。
- (2)申请阶段: 其他学院学生申请加入"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请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前将以下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qfyb@scu.edu.cn,邮件命名为: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申请+姓名,咨询电话:尚老师,15882460226。
 - ①《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申请表》(附件1);
 - ② 英语成绩证明(英语四、六级、雅思、托福等成绩),
 - ③可信电子成绩单;
 - ④其他获奖证书扫描件。
 - (3)资格审查、面试及材料报送
- ①2022年4月20日完成资格审查,确定选拔面试名单。考核方式及具体时间地点等安排会在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官网(http://qfsp.scu.edu.cn)公布。
- ②学院考核完后在学院网站公示拟接收名单,同时将拟接收名单上报学校审核,最终结果以学校公示为准。
 - 三、本实施细则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领导小组

研究解决。

附件1: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申请表

附件 2: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招生管理办法

附件 3: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学生选拔面试工作实施办

法

附件 1: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申请表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民族			
所在学院		专业(类)			照片
联系方式	电话:	电子邮箱:			
拟选(转)专业		必修课平均 学分绩点			
专业 (或大类)	排名/专业(或大类	兰)人数		/	1
特长					
学 术 竞 赛 获 奖、学术成果 情况					
学生工作、社 会实践经历及 获奖情况					
外语能力 (请打√)	□ 英语四级,成约 □ TOFEL,成绩: □ 雅思,成绩:	责:	□ GRI	吾六级,成 E,成绩: 也语言能力	
申请加入创新班的理由				申请人名	签字: 年 月 日

1.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面试的时候验原件。

2.以上表格应由申请者本人填写,并保证真实性;如核实有夸大失实,取消其申请资格。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招生管理办法

为贯彻培养适应和引领未来发展的卓越人才的新时代精神,顺应高等教育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改革大势,瞄准生物质资源开发利用的发展战略需求,经全面调研、专家论证、资源整合和学校审批,决定由石碧院士领衔,以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为实施主体,整合化学学院、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制革清洁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在生物质科学与工程领域的教学、研究资源,于2019年正式开办"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以下简称"创新班"),面向全校理、工、医本科一年级学生公开选拔招生。创新班的招生细则如下。

一、培养目标

培养既具备化学、化工、生物、材料等方面扎实的基础,又具备生物质转化与利用基础知识和工程能力的,具有创新意识和较强科研能力的、能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交叉复合型人才。

二、培养特色

1. 名师领衔,精准指导

创新班实行导师制,入选创新班的学生自通识教育阶段起,即在导师一对一的指导下开展学习和科研探索工作。创新班的专任教师、导师队伍由学校长期在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学科领域从事教学、研究工作的省部级及其以上的专家组成(主要来自于校内两个学院和三个国家级研究平台)。

2. 兴趣驱动, 创新牵引

创新班旨在充分尊重学生兴趣发展愿望的同时,以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前沿和重大科学问题激发学生学习和探索的积极性。基于学生的个性特点和发展诉求,依托指导教师的研究方向的创新牵引和学生的兴趣爱好驱动,遵循"宽口径培养"的创班理念,充分调动学生的参

与积极性以达成个性培养的既定目标。创新班在大一暑假、大二、大二暑假,分三个周期组织学生分别在生物质材料、生物质能源、生物质化学品、生物质生物转化和生物质基础科学问题研究等五个科研平台(实验室)开展轮转制科研基本技能培训。按照现定培训计划要求,每位学生须至少在2个科研平台间进行轮转,即学生在不同导师的指导下进入不同课题组或研究平台进行基本技能训练,以便于学生结合个人兴趣和特点逐步形成、优化调整个人的发展方向并选择适合自身特点的指导教师。

3. 学研结合, 贯通培养

创新班坚持课堂学习和研究实践相结合的培养原则。入选学生需完成依托专业80%的学分(包括全部专业必修课程),其余20%的学分为创新班特设课程。入选学生在大三上期进入指导教师课题组或创新班建设的依托平台(1个国家研究中心、1个国家工程实验室和1个国家重点实验室)开展科研实践。创新班坚持贯通式培养模式,学生可享受创新班专属推免指标(推荐比例以推免当年校发通知为准)的遴选,并在本硕博贯通式人才培养和海外联合培养研究生推荐过程中享有优先入选的资格。

4. 全程激励, 动态调控

创新班按照实体组班进行建设。创新班每年度奖学金的评定比率为不低于 50%, 各奖项的奖金额度与对应等级的学校综合奖学金的奖金额度一致。创新班学生在推免或考取四川大学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学科领域内的研究生后, 将获得不低于 5000 元/人的深造单项奖励(受奖的研究方向及具体金额由创新班建设与发展领导小组会同导师集体研究后决定), 并在入学时享有研究生奖学金评定的优先入选资格。创新班学生大三参加科研实践, 由导师视其工作开展情况发放助研金。创新班建立年度考评机制。经考评达不到培养要求的学生, 将调整到依托专业进行常规培养; 同时, 创新班适时在依托专业中补充选拔优

秀学生进行拔尖培养(补充选拔的具体数额由创新班建设与发展领导 小组研究决定)。

三、条件保障

学科基础: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所依托的一级学科"轻工技术与工程"是国家"211工程"、"985工程"重点建设的学科,正牵头建设学校"先进轻工技术与环境保护"一流学科群,该学科在动物生物质资源化利用、生物质化学品、生物质生物转化等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学科领域有着重要的影响力。创新班还全面整合学校化学学院、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在生物质科学与工程领域的学科资源,构建起以生物质材料、生物质能源、生物质化学品、生物质生物转化、生物质基础科学问题研究为核心板块的"生物质科学与工程"特色培养体系,因而创新班的建设和发展具有较强的学科实力支撑。

师资力量: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的师资队伍以石碧院士领衔,由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化学学院、生命科学院和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制革清洁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等单位从事生物质科学与工程领域教学、科研工作的专家组成。有中国工程院院士3人(石碧,王玉忠,王琪),高端外籍教师1人(欧洲科学院院士:Didier教授),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3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1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1人,国家级教学名师2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2人,国家千人计划特聘专家1人,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1人,"四青人才"2人,教育部"跨(新)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入选者8人和省市级专家16人。创新班的建设和发展具有年龄结构、学缘结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知识结构合理的导师队伍支撑。

平台支撑: 创新班将依托制革清洁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生

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固态酿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共建)等4个国家级研究平台,皮革化学与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四川省高等学校食品省级重点实验室等2个省部级研究平台以及中捷皮革与蛋白质合作研究中心、功能皮革与健康革制品设计国际合作研究中心等2个国际合作研究平台开展建设。上述平台将为创新班的人才培养、科研探索提供全方位的条件支持。

实践基础:作为"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的实施主体,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近年来获得"高等教育轻化工程专业规范研制与实践"等省级教学成果奖 2 项,校级教学成果奖 4 项。主持首批国家"新工科"教改项目 2 项(全校共 6 项),在建设国家首批"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专业、教育部首批"专业综合试点改革"专业、四川省首批"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建设专业中积累了教育教学改革的实践经验,且建成国家级特色专业和省级品牌专业各 1 个。以上教育教学改革的研究成果和实战经验将成为创新班建设和发展的重要借鉴和有力支撑。

四、选拔办法

1. 选拔对象及名额

创新班自 2019 年起,在全校理、工、医本科一年级学生中选拔优秀学生进行组班培养。选拔时间与学校转专业时间同步(每年 4 月中下旬,具体时间以学校通知为准);选拔名额为 50 名/年。

2. 选拔条件

- (1) 思想上进,无违反国家法律及校规校纪的行为。
- (2)对生物质科学、生物质材料和生物质工程的前沿和科学问题 充满浓烈的兴趣和爱好,有从事科学研究的愿望和初步规划,创造意 识和创新精神突出。
 - (3) 学习能力较强,专业排名应位列年级前50%,外语应用能力

原则上应通过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或具备相应水平。

(4)身体健康,团队精神强,有乐观开朗的人生态度和吃苦耐劳的精神。

3. 考核办法

创新班的选拔考核采用基本条件审查和专家面试考核相结合的原则。即基于选拔对象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基本条件审查,满足基本条件者方可进入专家面试考核环节。专家面试考核采用题库随机抽问和专家即兴提问相结合的原则,重点考察选拔对象的综合素养和培养潜质;最终以专家面试考核得分从高到低为序确定创新班的入围人选。

4. 组班说明

创新班的培养依托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的轻工类专业。该专业系大类招生,将在大二上期分为轻化工程、生物工程(轻工生物方向)。已在轻工类专业就读的选拔入围者将直接转入创新班进行培养;非轻工类专业的学生在通过选拔考核后,须在学校转专业开展过程中申请并转入轻工类专业后方可接收培养。大二上期分专业方向时,创新班学生可在专业大类所辖的轻化工程、生物工程(轻工生物方向)中自主选择就读的专业。

五、组织机构

根据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建设与发展的需要,在实施主体学院现有奖学金评定领导小组、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教学管理团队、学生管理团队等常规组织机构的基础上,成立创新班建设与发展领导小组、选拔工作领导小组、课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基础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起保障卓越人才培养的完整组织体系。

六、创新班指导教师带头人

石碧,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程院院士。 王玉忠,化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程院院士。 王琪, 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 博士生导师, 中国工程院院士。

Didier Astruc,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高端外籍教师, 欧洲科学院院士。

胡常伟, 化学学院二级教授, 博士生导师, 国家教学名师。

王云兵,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千人计划专家。

廖学品,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

林 炜,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万人计划专家。

彭必雨,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研发计划 重大专项首席科学家代表。

范浩军,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研发计划 重大专项首席科学家代表。

周荣清,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何 强,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未尽事宜由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建设与发展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附件 3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学生选拔面试工作实施办法

为了规范开展"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以下简称"创新班") 招生选拔工作,保证选拔录取工作顺利进行,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管理

创新班选拔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面试录取工作的领导和统筹管理, 制定面试方案,指导面试专家组开展面试工作。

面试专家组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在选拔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具体工作。

二、面试主要内容

- 1. 外语能力
- 2. 专业素质和能力
- ①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对本学科(专业)发展动态的 了解以及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 ②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③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 3. 综合素质和能力
 - 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
 - ②语言表达能力,交流沟通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应变能力;
- ③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 ④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精神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和礼仪等。

三、面试程序

1. 面试现场由学生在试题库 3 种类型题库中(英文题、兴趣题、能力题)逐一随机各抽取 1 题。已经被抽取的题目,不再重新进入题库;

- 2. 英文自我介绍环节: 3分钟;
- 3. 英语能力测试:对抽取的英语题用英语作答,并用英语回答提问;
 - 4. 回答抽到的兴趣题和能力题;
 - 5. 回答专家提问。

四、面试工作规则

- 1. 每组面试专家组成员不少于 5 人,由"创新班"选拔专家组成; 每组设工作人员 1 人。
 - 2. 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10分钟;
 - 3. 面试专家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
 - 4. 由工作人员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录音和记录。

五、面试成绩构成

面试综合成绩=外语能力×30%+专业素质和能力×50%+综合素质和能力20%。

六、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指导小组研究 解决。

"碳中和技术创新班"2022 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四川大学新能源与低碳技术研究院"碳中和技术创新班"旨在以学生兴趣为驱动、以科研为导向、以提升科研能力和培养创新思维为目标,围绕国际前沿和国家亟需解决的重大科学问题,遇问题而研究、为研究而学习、通过学习推动研究,在学科深度交叉融合的优质科研平台和出类拔萃的优秀人才的支撑下,协助学生个性化成长。

一、学生管理

选拔进入创新班的学生不转专业,不转学院;新能源与低碳技术研究院作为一个多学科交叉平台,在创新班同学现有学院和专业培养的基础上,提供科研指导、创新实验、社会实践、奖学金等方面的支持。

二、申请条件

- (一)对新能源与低碳技术具有浓烈的兴趣和爱好的理工科、经济、管理专业一年级本科生,勇于探索和创新,有志于相关领域的研究工作;
- (二)思想积极向上,在校期间表现良好,遵守国家法律和校规校纪;
 - (三)学习能力较强,成绩绩点不低于2.7;
 - (四)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计算机运用能力;
 - (五)身体和心理健康。

三、招收对象及人数

招收对象: 在校全日制理、工科、经济、管理专业 2021 级学生 拟招收人数: 不超过 30 人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研究院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四、考核办法

- 1. 学院考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注重学生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等方面的考核,同时注重对学生学习能力、创新能力及其专业兴趣与特长等方面的综合考查。对符合报名要求的学生,学院组织专家面试。
- 2. 学生总成绩=学生必修课加权平均分*50%+面试成绩*50%。其中, 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包括学生综合素质、专业认识、基础知识、 实践能力、英语水平等五个方面的考核。
- 3. 专家组根据学生总成绩进行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面试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

五、工作流程

(一) 学生申请阶段

学生申请时间: 4月12日-4月18日,申请人将《四川大学碳中和技术创新班申请表》(附件1)、信息汇总表(附件2)以及相关证明材料(成绩单、四级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以姓名-专业-学号命名压缩打包后于4月18日17:00前发送至邮箱zengjing2009scu@163.com。

(二)资格审查及面试阶段

4月22日前,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 新能源与低碳技术研究院创新班招收专家小组负责组织进行面试考 察。具体面试考察时间地点安排届时将在新能源与低碳技术研究院网 站(http://inelt.scu.edu.cn/)进行通知,请及时关注(注意:面 试时需要上交相关材料的纸质版)。

六、相关事宜咨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 曾老师

电话: 028-62138375

邮箱: zeng jing2009scu@163. com

七、投诉方式

支部书记: 岑望来

电话: 13488962989

邮箱: cenwanglai@scu.edu.cn

八、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指导小组研究解决。

"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 2022 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防灾减灾救灾是国家安全的重要体现,一头连着经济社会发展,一头连着千家万户,是最基本的民生。四川大学-香港理工灾后重建与管理学院致力于防灾减灾、应急响应和灾后恢复重建领域的科研、教学和社会服务,在跨学科平台和国际化氛围下,面向对综合灾害科学、公共安全、应急技术与管理、全球健康安全与卫生应急管理、灾害大数据与信息学、防灾减灾与防护工程等交叉研究有浓厚兴趣,愿意投身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事业的全校本科 2021 级学生,公开选拔"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学生,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创新思维和良好科研能力的复合型人才。

一、学生管理

选拔进入创新班的学生不转专业,不转学院;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以多学科交叉平台为基础,为学生提供具有针对性的指导,在团队科研研究、论文写作、社会实践及奖学金等多方面的支持。创新班班主任负责创新班学员的组织与协调;中外教师在科研项目小组中担任导师,对各组学生的学术和科研进行指导,以提升团队合作能力。

二、申请条件

- 1. 热爱科学事业,对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有强烈社会责任心和好奇心、有明确的科学职业目标;
 - 2. 较强的自主学习能力,学习成绩优秀;
- 3. 身心健康,拥有乐观的心态、良好的协调能力,具备团队合作和吃苦耐劳的精神;
 - 4. 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

三、招生对象及人数

招生对象: 在校全日制不限专业 2021 级学生

招收人数: 40人, 在名额有剩余的情况下, 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四、工作流程

(一) 学生申请阶段

2022年04月12日至04月18日,申请人将《四川大学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申请表》(附件1)、信息汇总表(附件2)、英文自述(350-500字阐述申请加入"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的动力)、及相关证明材料(成绩单、英语四、六级证明或雅思、托福成绩等,获奖证书等)于04月18日18:00前将上述材料的电子版打包压缩,以"姓名-专业-学号"命名后,发送至邮箱: idrrem@163.com。

(二)资格审查及面试阶段

学院对学生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严格审查,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面试将安排在 04 月 19 日-04 月 29 日期间,具体面试名单、面试考察时间和地点安排将在四川大学-香港理工大学灾后重建与管理学院网站(http://idmr.scu.edu.cn)进行公布,届时请注意查看。

五、选拔办法

- 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对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学院组织专家进行综合素质面试。
- 2. 总成绩=必修加权平均分*40%+面试成绩*40%+英文自述(350-500字阐述申请加入"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的动力)*20%。其中,面试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面试内容以考查学生专业素质和综合素质能力为主, 题型分为3类: 英文题、兴趣题、能力题。
- 3. 面试专家组成员不少于3人,由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领域专家组成。

4. 学院将根据学生总成绩进行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

六、相关事宜咨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田老师、谭老师

QQ 咨询群: 666025966 (入群申请时需注明"所在学院-姓名")

邮箱: idrrem@163.com

七、投诉方式

联系人: 侯老师

投诉电话: 85992211

投诉邮箱: idmr@scu.edu.cn

八、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指导小组研究 解决

附件1: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申请表

附件 2: 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申请信息汇总表

附件 1: "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申请表

四川大学

"国际减灾与应急管理创新班"

申请表

姓名		所在学院					
民族		籍贯					
政治面貌		就读高中		照片			
联系方式	Tel: Email:						
专业排名/专业 人数			/				
特长							
学术竞赛获 奖、学术成果 情况							
学生工作、社 会实践经历及 获奖情况							
	□ 英语四级,成 □ 英语六级,成						
外语能力 请打 √	□ TOFEL,成绩:						
	□ GRE,成绩:						
	□ 雅思,成绩:						
	□ 其他语言能力	J:					

|--|

- 1. 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
- 2. 以上应由本人填写,并保证真实性,如核实有夸大失实,取消申请资格。

附件	2:国际	减灾与	应急管	理创新	f班申i	请信息汇	总表								
						是否									
						正在		转							
						同时	申请	专	成	专	英	获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学	专	申请	转专	业	绩	业	语	奖	活	特	备注
מים	子 5	X1-11	נעבו	院	业	转专	业学	名	绩	排	等	证	动	K	田江
						业到	院	和	点	名	级	书			
						其他		100							
						学院									

"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 2022 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相关文件精神和《"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 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 (以下简称"创新班")学生选拔考核工作进行如下规定:

一、成立选拔工作小组

- 1. 成立创新班选拔工作指导小组,集体讨论制定创新班选拔工作的实施方案(包括申请条件、计划接收人数、考核办法、工作流程、申请递交方式、联系人、咨询电话等),组织、协调面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 2. 成立创新班选拔专家组,负责选拔面试等考核工作。
- 3. 成立创新班选拔督查小组,负责对创新班选拔工作的全程督查 及投诉处理。投诉电话: 028-85461788;

投诉邮箱: qianzhiqi@scu.edu.cn。

二、选拔办法

(一)选拔对象

创新班学生遴选过程,坚持"自愿申请、公平竞争、公开选拔、择优培养"的原则。面向全校一年级理、工、医科类学生招收学生,每年招收40人。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二)选拔条件

- 1. 品德优良,刻苦学习,遵纪守法,自我管理能力强,具有创新意识,无违规违纪记录;
- 2. 自入学以后所有修读的必修课绩点不低于 3. 5, 无补考、重修记录;

- 3.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要求具体标准如下:大学英语(含口语)课程加权平均成绩 > 80 分;或英语四级成绩 > 475 分(大学一年级遴选);或英语六级成绩 > 500 分(大学二年级增补);或TOEFL 成绩 > 88 分;或新 GRE 成绩 > 310+4 分;或 IELTS 成绩 > 6分;或 GMAT 成绩 > 600+4 分。第一外语为其他语种的,参照执行;
- 4.全校理、工、医科及本院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优秀学生均可报名,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学生通过选拔后直接进入创新班培养,非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学生通过选拔后,需转入该专业,其中接收院外转入学生不超过20名。

(三)考核办法

- 1. 考核形式:资格审查;面试。
- 2. 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包括学生综合素质、专业认识、基础知识、实践能力、英语水平等五个方面的考核,分值各占 20 %。
- 3. 专家组根据面试成绩进行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面试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

(四)工作流程

1. 学生申请: 2022 年 4 月 12 日-4 月 18 日。申请入选创新班的学生按要求准备相关资料,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前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并将相关材料电子版以"创新班转专业+姓名+学号+所在学院"方式命名同时发送至邮箱 leifan@scu.edu.cn。同时提醒所在学院及时审批转专业申请。

需要提交的资料包括:

- (1) 《"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申请表》(附件1);
- (2) 所有修读课程成绩单,申请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申请 生成并下载可信电子成绩单;
- (3)外语成绩(包括四级、六级、TOEFL、GRE、IELTS、GMAT等)证明扫描件;

- (4) 其他获奖材料扫描件。
- 2. 资格审查、面试及材料报送
- (1)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高分子研究所及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确定参加面试选拔的学生名单,并将具体安排公布于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官网通知公告栏。
 - (2) 完成面试选拔工作。
- (3)学院上报《"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拟录取学生名单汇总表》至教务处。
 - (4) 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学院将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本实施方案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解决。

附件 1: "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申请表

附件 2: "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简介

附件 1:

"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申请表

姓名		学号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政治面貌		民族			
所在学院		专业(类)			
联系方式	电话:	电子邮箱	首:		
拟选(转)专业		必修调 学分			
外语水平					
特长					
学术竞赛获 奖、学术成果 情况					
学生工作、社 会 实 践 经 历 及获奖情况					
申请加入创新班的理由				申请人签字	: 年 月 日

- 1.表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签名使用电子签名即可。
- 2.以上表格应由申请者本人填写,并保证真实性;如核实有夸大失实,取消其申请资格。

附件 2:

"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简介

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是国家级特色专业,2011年入选教育部首批"卓越工程师计划"试点专业,2014年全国首个通过国际工程教育认证的高分子材料类专业,2019年入选国家一流本科专业。

根据教育部实施"新工科"建设的有关精神和四川大学培养造就具有"深厚的人文底蕴、扎实的专业知识、强烈的创新意识、宽广的国际视野"的国家栋梁和社会精英的培养目标,为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高学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和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培养一批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和全球胜任力的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创新人才,经全面调研、讨论,决定由王琪院士领衔,以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为实施主体,整合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高分子研究所的教学、科研资源,实施"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计划。

一、平台简介

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学科是"211工程"重点建设学科、"985工程"重点建设学科,"双一流"重点建设学科。本学科是在1953年6月建立的我国高校中最早的高分子化合物专业(1954年更名为塑料工学专业)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中科院院士徐僖教授等是该学科的创始人。现有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高分子研究所和材料科学与工程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等教学、科研机构。

学科以高分子材料和高分子材料加工工程学科为主体,科研力量雄厚,研究领域覆盖了聚合物结构与性能、合成与改性、制备与成型(工艺、设备、新技术)、以及新材料的开发与应用。研究的材料种类包括:通用塑料、工程塑料、特种工程塑料、复合材料、化学纤维、精细高分子、功能高分子、油田高分子、天然高分子、生物及医用高分子材

料、组织工程材料及人工器官。研究成果在农业、建筑、航空、航天、汽车、微电子、交通运输、轻工、纺织、医疗、环保等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为国民经济的建设和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学院的研究基础、研究水平、人才培养等方面得到了国内同行的承认,并在国际上具有影响力。

二、师资队伍

依托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高分子研究所,拥有以院士、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等优秀人才领衔的创新型研发团队,教职工共 242 人,其中中国工程院院士 2 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6 人,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9 人,以及其他国家级优秀人才 21 人。教职工中副教授 76 人,教授 89 人,60.5%以上教师具有海外留学和合作研究经历,88%以上教师具有博士学历。

三、培养目标

培养具备扎实的高分子材料和高分子材料加工基础知识和工程能力,同时具备材料、电子、机械、生物、医学等相关交叉领域的知识和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科研潜力的,能够成长为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和全球胜任力的交叉复合型人才。

四、管理和培养模式

- 1. 管理模式
- ① 创新班面向全校一年级理、工、医本科学生选拔优秀学生进行单独组班培养。选拔时间与学校转专业时间同步,选拔名额为 50 名/年。
- ② "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实行动态管理模式,每学年进行考核淘汰,经考评达不到培养要求的学生,将调整到学院普通班级进行常规培养。学生在加入创新班后,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将予以淘汰,淘汰的名额将在院内进行补录:

- A、违反国家、学校、学院相关法律法规受到处分者;
- B、思想品质、心理素质及身体状况不能适应"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学习者;
- C、有必修课课程不及格者(其中必修课限选课程组,满足学分要求的课程未出现挂科可不计入);
 - D、学业成绩年级排名低于前 50%者;
- E、科研学术不诚信,或申报学校、学院科研项目无故延期或终止者,且指导教师考核认为不合格者。
 - 2. 培养模式
 - ① 名师领航

创新班由本学科的院士、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等优秀人才担任学业导师,学生根据兴趣自由选择指导老师,指导老师对学生学习、生活等进行全方位指导;学生在指导老师指导下开展"大创实验"、"互联网+"双创比赛、"挑战杯"竞赛等学术活动。

同时,创新班由德才皆备的学术大师担任班主任。负责创新班学生的思想引领、学习指导、生涯导航、生活释惑,促进学生的全面成长成才。

② 兴趣牵引

创新班旨在充分尊重学生兴趣发展愿望的同时,以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前沿重大科学问题激发学生学习和探索的积极性。基于学生的个性特点和重大科学问题激发学生学习和探索的积极性,依托指导教师的研究方向和创新牵引和学生的兴趣爱好驱动,对学生进行个性化培养,充分调动学生的积极性。创新班学生可以利用假期在高分子材料、高分子材料加工、生物医学工程、高分子复合材料四个方向的科研平台(实验室)开展科研基本技能培训。学生在不同导师的指导下进入不同课题组或研究平台进行基本技能训练,以便于学生结合个人兴趣

和特点逐步形成、优化调整个人的发展方向并选择适合自身特点的指导教师。

③ 贯通培养

创新班注重学习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培养。创新班学生要完成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全部必修课程学分,同时根据兴趣和指导老师建议修读创新班特设课程(具体课程见教学计划)。入选学生需完成依托专业80%左右的学分(包括全部专业必修课程),其余20%左右的学分为创新班特设课程,具体要求见教学计划。学生自选定指导老师开始,进入指导老师课题组开展科研实践训练、毕业论文(设计),同时可以进入学院实验中心参加实验培训、学习实验技能、开展相关实验。创新班坚持贯通式培养模式,学生在完成本科学业以后,可以通过保研、考研等途径进入本学院攻读硕士、博士。创新班的同学将优先获得进一步深造的机会,在学院招收本硕博贯通式培养学生、直博生和推荐海外联合培养学生(如"3+2"项目)时获得优先推荐资格。

④ 激励政策

设立"先进高分子材料与工程创新班"优生奖学金,所有进入创新班的同学,在大二和大三学年,每生每年奖励 2000 元。

进入创新班的同学,获奖覆盖率不低于 50%,除拥有获得学校已设国家奖学金、学校奖学金的机会外,另可优先参评学院不同等级的社会奖学金。创新班学生在推免或考取四川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的研究生后,在入学时享有研究生奖学金评定的优先入选资格。

学院在选拔"大川视界"计划、参加国际会议等国际交流项目时, 优先安排创新班学生参加。对参加"大川视界"计划的创新班学生, 在学校补助的基础上,学院额外给予经费补助。

学院在选拔国内高校访学活动、企业实践活动时,优先安排创新 班学生参加,并按学校规定给予经费补助。

五、组织机构

根据"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建设的需要,在学院现有奖学金评定领导小组、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教学管理团队、学生管理团队等常规组织机构的基础上,成立创新班建设指导小组和创新班工作小组,保障创新人才培养的完整组织体系。创新班建设指导小组主要围绕制定和完善培养模式、课程体系、激励政策等。工作小组在指导小组的指导下,具体开展和实施遴选、管理、组织等日常工作。

六、创新班指导教师

创新班指导老师由本学科的院士、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等优秀人才担任,具体名单以当年公布的创新班导师库名单为准。

欢迎加入"先进高分子材料工程创新班"!

"材料科学与工程创新实验班" 2022 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一、学院和学科简介

四川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创建于2001年7月,现有"材料科学与工程"和"新能源材料与器件"两个专业,均入选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形成了稀土钒钛功能新材料、无机光电功能材料与器件、光伏发电系统与新型显示组件、高效能量转换与致密存储材料技术、先进金属材料,以及量子点和二维纳米材料等前沿新材料特色方向。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为全国一级重点学科,是 211 工程、985 工程重点建设学科和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ESI 学科排名全球前 1‰,2019 上海软科世界一流学科排名世界前 100 名,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为 A 类,入选四川大学重点建设的 12 个一流特色优势学科。

学院汇聚了以院士、国家发明奖获得者、国家优秀人才计划入选者领衔的教学团队,师资雄厚;拥有1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7个省部级科研平台,6个省部级工程实践教育和卓越工程师实习基地,教学科研平台实力强,为学生的科研训练、创新实践提供有力保障。

二、培养目标和模式

"材料科学与工程创新实验班"旨在培养具备扎实的材料基础知识和工程能力,同时具备材料、电子、机械等相关交叉领域的知识和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科研潜力,能够成长为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和全球胜任力,有志于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交叉复合型人才。

创新班由德才皆备的学术大师担任班主任,负责创新班学生的思想引领、学习指导、生涯导航、生活释惑,促进学生的全面成长成才;由本学科的省部级优秀人才担任"一对一"的学业导师。学生根据兴趣自由选择指导老师,指导老师对学生学习、生活等进行全方位指导。

创新班学生要完成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全部必修课程学分,同时根据兴趣和指导老师建议修读创新班特设课程(含学术大师开设的名师讲座)。从大一暑假开始学生与导师进行双向选择,正式进入一对一的导师指导阶段,进入导师实验室,参与导师的科研课题,在导师指导下,进行学习和科研,培养学生独立科学研究能力和创新思维。指导老师对所指导学生的实验技能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成绩,并计入学生综合评价。

三、创新班特色

特设教学计划:增设了实验技能、科研能力训练、科技前沿和学术讲座等课程;

导师制: 选拔优秀的科研一线教师担任导师, 为入选学生配备"一对一"的导师;

贯通式培养: 学生优先加入"本硕博贯通式未来领军人才培养计划";

专项奖学金:设立创新班专项奖学金,覆盖率 100%,每生不低于 3000 元。

四、选拔对象

创新班学生遴选过程,坚持"自愿申请、公平竞争、公开选拔、择优培养"的原则。此次创新班选拔工作面向全校 2020、2021 级本科生(包括本院学生),计划接收人数:2020 级创新班不超过 5 人,2021 级创新班不超过 30 人。非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的学生需要符合学校转专业基本条件才能申请,选拔通过后需转入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五、选拔条件

- 1. 品德优良,刻苦学习,遵纪守法,自我管理能力强,具有创新意识,无违规违纪记录;
 - 2. 自入学以来所有修读的必修课加权平均学分绩点≥3.3,无补

考、重修;

3.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原则上要求标准如下:大学英语(含口语)课程加权平均成绩 > 80 分;或英语四级成绩 > 475 分;或 TOEFL 成绩 > 88 分;或新 GRE 成绩 > 310+4 分;或 IELTS 成绩 > 6分;或 GMAT 成绩 > 600+4 分。第一外语为其他语种的,参照执行。

六、考核办法

- 1. 考核形式:资格审查;面试。
- 2. 面试内容: 学业水平、研究能力、语言能力等。
- 3. 考核由选拔专家组负责。
- 4. 遴选依据:按照综合成绩排序遴选。综合成绩计算办法:综合成绩=学业成绩(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50%+面试平均成绩*50%。

七、工作流程

- 1. 学生申请:申请入选创新班的学生按要求准备相关资料,于2022年4月18日前将以下材料递交至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务办公室(苟老师028-85418817);或将以下材料扫描件压缩成一个文件后同时发送至两个邮箱: c1xy_scu0163. com、gqmayday0scu. edu. cn;邮件主题:材料创新班申请材料-姓名-学号。
- (1)《"材料科学与工程创新实验班创新班"申请表》(附件1) 1份
- (2) 所有修读课程成绩单,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申请生成并下载 可信电子成绩单;
- (3)外语成绩(包括四级、六级、TOEFL、GRE、IELTS、GMAT 等)证明扫描件;
 - (4) 其他获奖材料扫描件1份
 - 2. 资格审查、面试及材料报送
- (1) 2022 年 4 月 23 日前,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确定参加面试选拔的学生名单,并将具体安排公布于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官网的通知

公告栏。

- (2) 完成面试选拔工作。
- (3)学院上报《"材料科学与工程创新实验班创新班"拟录取学生名单汇总表》至教务处。
 - (4)入选通知。将学校审批后的入选名单在学校和学院网站公示。

八、咨询方式

咨询和材料提交地点: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务办公室(望江校区东综合楼材料学院 303 室)

联系电话: 028-85418817; 联系人: 苟老师

投诉电话: 028-85471569; 邮箱: zhangxiaoman@scu.edu.cn

附件 1:

"材料科学与工程创新实验班"申请表

姓名		学与	 导			
性别		出生年	年月			照片
政治面貌		民族	疾			
所在学院		专业((类)			
联系方式	电话:	电 ·	子邮箱	i:		
拟选(转)专业			必修调 学分:			
专业 (或大类)	排名/专业(或大类)人数			1	
外语水平						
特长						
学术竞赛获 奖、学术成果 情况						
学生工作、社 会实践经历 及获奖情况						
申请加入创新班的理由					申请人签字:	· 年 月 日

^{1.}表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交表的时候验原件。

^{2.}以上表格应由申请者本人填写,并保证真实性;如核实有夸大失实,取消其申请资格。